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3

2025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1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17
企業管治報告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董事會報告書	88
獨立核數師報告	9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0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105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0
五年財務概要	17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主席)
蔣石生先生
高居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盧佳譽先生
姜萍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振邦先生(主席)
盧佳譽先生
姜萍女士

薪酬委員會

盧佳譽先生(主席)
姜萍女士
劉振邦先生

提名委員會

姜萍女士(主席)
盧佳譽先生
劉振邦先生

公司秘書

周耀華先生

法定代表

周耀華先生
劉俊先生

獨立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
科學館道9號
新東海商業大廈13樓1307室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香港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股份代號

1863

公司網址

<http://www.chinalongevity.hk>

投資者聯絡

電郵: ir@chinalongevity.hk
電話: (852) 2477 3799
傳真: (852) 2477 9969

財務摘要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業績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205.0	1,165.3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209.3	202.7
除稅前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43.8	5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44.3	55.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5.20	6.52
毛利率(%)	17.4	17.4
財務狀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百萬元)	120.4	83.4
總資產(人民幣百萬元)	1,982.1	1,940.5
總負債(人民幣百萬元)	1,109.8	1,113.0
權益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872.3	827.4
流動比率(倍)	1.6	1.4
速動比率(倍)	1.2	1.0
負債比率－借款除以總資產(%)	36.5	35.1
效益比率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110	90
平均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47	52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80	90
現金轉換(天數)	143	128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僅代表中國龍天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二零二五年的年度報告。

本集團業務的回顧及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報告第2頁「財務摘要」一節及本報告第7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1,165,300,000元增加3.4%至人民幣約1,205,000,000元。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4,300,000元，而去年則為人民幣55,600,000元。

概覽

二零二五年度，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本集團始終錨定高功能性PVC複合材料及生態環保建材主業，通過產品技術創新、應用領域拓展、產能擴充與經營模式變革，實現了整體業務的穩健發展，並進一步縱深推進人才戰略，深化標準化建設、企業文化建設，持續提升內部運營效率與核心競爭力。

集團創新成果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深耕技術研發，持續突破核心技術瓶頸，成功研發多項高附加值高分子複合材料新產品，涵蓋防蚊蟲篷房材料、螢光氣模系列產品、防鼠蟲害儲糧袋氣密材料、晶鑽紋床墊空間布材料、-50℃高耐寒PVC氣密材料、蓬蓋材料、廣告布材料等。在產品創新的基礎上，本集團同步推進應用場景的縱深拓展。其中，防蚊蟲篷房材料精準卡位高端戶外露營市場；防鼠蟲害儲糧袋及高耐寒氣密材料則成功應用於糧食安全儲備及應急物資配套等戰略領域。通過新產品與新應用的雙輪驅動，本集團有效拓寬了業務邊界，顯著增強了在細分市場的定價權與核心競爭力。

研發實力持續鞏固，本年度集團成功獲得多項實用新型專利，包括一種PVC膜廢料回收破碎裝置、用於夾網材料的連續印刷機、一種漿料循環過濾裝置等，為技術轉化、產業升級提供堅實專利支撐。

主席報告

集團榮譽里程碑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及下屬子公司屢獲殊榮，實現品牌實力與行業影響力雙提升：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獲評「國家級 5G 工廠」「省級綠色工廠」「福州市創新型中小企業」，其檢測中心順利通過 CNAS 國家實驗室認可，獲得國家級檢測資質；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榮獲「福州市勞動模範集體」「福州市第一批優秀數字化轉型試點企業」稱號；集團生產的高強工業聚酯纖維空間複合材料，榮獲「國家級製造業單項冠軍」，充分體現集團在細分領域的領先地位。

建設思嘉(福州)產業園三期項目

為前瞻性地滿足市場對高性能環保材料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已啟動思嘉(福州)產業園三期項目的建設。該項目將專注於 PU 環保充氣水池材料及 PVC 植絨環保材料等高附加值產品的產能擴充。項目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內全面竣工並投產，屆時，園區整體產能將實現顯著躍升，有力縮短產品的交付週期，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環保複合材料領域的供應鏈優勢。

經營模式變革

本集團全面推行阿米巴經營模式，以各部門為獨立核算單元，健全經營核算體系，引導全體員工實現從「崗位管理者」向「經營者」的角色轉變，強化全員經營意識，優化資源配置，有效提升集團整體經營效益與抗風險能力。

縱深推進人才戰略

本集團將人才戰略置於發展首位，構建多維度、全覆蓋的人才培育體系。重點推動全員參與每日讀書打卡活動，夯實員工知識儲備；同時精選各部門核心骨幹、潛力人才參加高質量經營課程培訓，全方位提升人才專業素養與經營能力，持續深化人才戰略落地，為集團長遠發展儲備核心人才力量。

深化標準化建設

在原有崗位標準化建設的基礎上，本集團進一步深化標準化體系建設，組織各部門、各崗位及生產科各班組，全面梳理優化作業流程，編製《崗位作業標準化手冊》，實現作業流程規範化、操作標準化，有效提升工作效率與執行精度。

主席報告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積極參與兩項國家標準的制定工作，主動發揮行業龍頭企業引領作用，助力規範行業發展，推動行業技術進步。

強化安全體系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實現安全培訓全員覆蓋率達100%，並制定《十一大安全理念》《安全紅線十二條》等核心安全管理文件，健全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持續完善安全生產管理體系，築牢安全生產防線，保障集團穩定運營。

升維企業文化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對自身核心企業文化「嘉文化」體系進行全面升級，構建形成完備的文化體系：以「成為奮鬥者的幸福家園，成為世界一流的高分子複合材料百年企業」為發展願景；以「在追求全體夥伴物心雙幸福的同時，用高分子複合材料賦能客戶卓越，構建可持續發展的產業生態，共創美好新生活」為企業使命；以「客戶至上、共創卓越，簡明高效、幸福同行，創新共振、變革引領」為核心價值觀；以「進取、堅韌、責任、為善」為思嘉人精神，為集團高質量發展凝聚精神動力。

全年間，本集團福建思嘉、福建思嘉新材料及上海思嘉開展了豐富多彩的文化建設活動及員工活動，包括企業文化宣講PK賽、月度文化踐行標桿表彰大會等，進一步增強團隊凝聚力與員工歸屬感，切實提升全體員工的幸福感與獲得感。

踐行社會公益

本集團參與多項慈善活動，助力減貧和鄉村中產化，資助教育事業和文化事業，懷以感恩和感激的心情回報社會。

由於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管理層將全面配合與獲聘的專業人士，目前正在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複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出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股東提供複牌之最新發展。

在股東的支援以及董事會的帶領下，本集團將持續產品技術創新戰略，鞏固老產品市場，開發空間布材料新產品、氣密材料產品和思嘉超能芯生態建材產品作為未來主營業務，堅持以客戶為中心這一市場發展理念，為客戶創造價值，回饋股東和社會。



主席報告

致謝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不斷支援本集團，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上衷心謝意。最後，本人謹借此機會，感謝所有同仁及員工持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俊

香港 •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世界知名的生產環保特殊功能新材料行業領導者之一，以低碳減排設計與技術創新為核心，以功能性新材料為首要產品，其業務遍及全球 100 多個國家和地區。本集團致力於引領行業環保產業鏈發展，為行業提供技術諮詢與服務，為現代交通運輸、醫療、建築、戶外休閒及體育競技等領域提供新材與超能芯建材產品。本集團的高功能性 PVC 複合材料（「材料產品」）業務位於福州及上海，使用自主研發並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設備及工藝生產新材料，包括空間布材料、建築膜材、防水卷材、篷房材料、氣密材料、汽艇材料、氣模材料等。

本集團的環保建材產品（「建材產品」）業務位於福州，於全球銷售產品，以「零甲醛超能芯地板」及「碳晶石牆板」為品牌，該等產品可應用在教育、醫療、商業、體育、辦公、工業、交通等公共及家裝等各個領域，符合歐美標準及環保要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佔總收入 %	二零二四年	佔總收入 %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材料產品	1,106.3	91.8	1,060.1	91.0
建材產品	98.7	8.2	105.2	9.0
	1,205.0	100.0	1,165.3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佔總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中國	807.7	67.0	783.7	67.3
其他地區	397.3	33.0	381.6	32.7
	1,205.0	100.0	1,165.3	100.0

憑藉團隊的努力，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達致總收入約人民幣1,205,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65,3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39,700,000元，或3.4%。

本集團的產品可分為兩類：(i) 材料產品；及(ii) 建材產品。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材料產品，佔總收入的約91.8%（二零二四年：91.0%）。國內銷售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收入約67.0%（二零二四年：67.3%），出口銷售佔總收入約33.0%（二零二四年：32.7%）。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最暢銷的產品為持續技術創新開發的空間布材料和氣模材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擁有 153 項專利及／或版權，其中福建思嘉 95 件專利（發明專利 55 件、實用新型專利 40 件）；上海思嘉 39 件專利（發明專利 16 件，實用新型專利 18 件）以及軟件著作權 5 件；福建思嘉新材料 19 件專利（發明專利 5 件，實用新型專利 14 件）。本集團每年都會持續積極申請專利延期，繼續保護本集團智慧財產權。

由於二零二五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全球經濟下行與消費降級等影響，全球市場環境挑戰重重。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六年繼續面臨挑戰，但充滿挑戰的市場也同樣孕育新的發展和契機。本集團將持續深入實施人才戰略，繼續為集團後續發展儲備專業人才，同時繼續研發高性能綠色產品，深化數字化技術在集團運營中的應用，以科技的力量維持和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

材料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材料產品的收入達到約人民幣 1,106,3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060,100,000 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約 91.8%（二零二四年：91.0%），增幅約為 4.4%。

建材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建材產品的收入達到約人民幣 98,7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05,200,000 元），佔總收入約 8.2%（二零二四年：9.0%），下降約為 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205,000,000元，與去年的收入約人民幣1,165,300,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39,700,000元，或3.4%。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銷售分部，即(1)材料產品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1,106,3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60,100,000元)；及(2)建材產品錄得收入約人民幣98,7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5,200,0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209,3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700,000元)，而毛利率約為17.4%(二零二四年：17.4%)。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產品劃分之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材料產品	18.5	17.3
建材產品	5.6	18.0
總計	17.4	17.4

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4,30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5.20分(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5,600,000元，或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6.52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為約人民幣 46,4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47,500,000 元)。銷售及分銷同比下降，主要是展會活動趨冷，廣告費大幅下降，使得營銷支出有所減少。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為約人民幣 117,0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04,400,000 元)。管理費用增加，主要源於研發相關成本的顯著上升。

研究及開發

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為約人民幣 53,5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47,700,000 元)。本集團相信，我們於研發方面持續付出的努力對維持長期競爭力及挽留現有客戶尤其關鍵。為發掘新技術及推出新產品，以吸引新客戶及開發新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劃撥資源，於其福州及上海廠房進行研發活動，並與戰略合作夥伴開展研發合作，旨在降低原材料成本、優化生產工藝和配方、增加產能及開發高附加值新材料。

多項資產減值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採取審慎態度評估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檢討應收款項的狀況，包括考慮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歷史及當前市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約人民幣 2,2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4,100,000 元)。

— 存貨減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存貨減值約人民幣 3,8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100,000 元)，主要由於撇減滯銷及報廢庫存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約人民幣 19,1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9,600,000 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資本化銀行貸款利息大幅減少，由去年的約人民幣 10,000,000 元減至今年的約人民幣 100,000 元。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於年內，經參考專業估值報告後，本集團重估廠房及機器並確認重估虧損約為人民幣 1,0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100,000 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 872,300,000 元，相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 827,400,000 元，升幅為 5.4%。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流動資產約人民幣 762,6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780,900,000 元)，總流動負債約人民幣 475,1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559,000,000 元)，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 287,500,000 元(二零二四年：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 221,900,000 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為 36.5%，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3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 120,4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83,400,000 元)，大部分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

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 721,5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77,300,000 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 45,8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11,200,000 元）。資本承擔部分以內部資源撥付，另一部分以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揭其位於中國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及在建工程約人民幣 535,100,000 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 503,900,000 元）、租賃土地約人民幣 74,2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4,800,000 元）、投資物業約人民幣 18,1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0,300,000 元），以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57,9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48,100,000 元）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額的抵押。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聘有 734 名僱員（二零二四年：718 名僱員），僱員人數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其持續增長及取得盈利的關鍵因素，並致力改善全體僱員的質素、能力及技能。本集團於組織內部提供工作相關培訓。本集團將持續為合資格員工按僱員的表現推出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花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因此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而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均於人民幣環境經營，且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申報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為人民幣。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本公司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宣派股息），並將繼續密切監察人民幣匯率之波動情況，並於適當時採取合適的措施。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對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黃萬能先生作出紀律行動而發出的紀律行動聲明。本公司確認，黃萬能先生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已不再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重大事件。

重大投資

據本公司所深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詳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前景

於二零二五年，面對全球性通貨膨脹、地緣政治緊張、能源危機等局面，本集團積極回應國家政策，確定並堅持「穩健經營綠色發展持續創新追求卓越」的發展方針，通過穩健經營策略保障企業平穩運行，同時從綠色發展、技術創新等方面尋求突破，做好應對各種挑戰的準備。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關於二零二五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執行情況與二零二六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草案的報告》中提出，二零二六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的主要任務是：以科技創新引領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加快形成新質生產力；著力擴大國內需求，進一步發揮消費基礎作用和投資關鍵作用。而本集團產品的發展與國民經濟發展密切相關，行業也將迎來新的發展機遇。

展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憑藉創新的技術和與時俱進的管理，全面升級集團旗下整體業務與運營模式：

1. 大力開發生態建材產品，進一步拓展其海外市場，同時加快佈局中國建材市場，推廣「思嘉超能芯」品牌；
2. 穩定新材料業務發展，同時積極研發新產品、開拓新應用領域和新市場；
3. 分階段實現集團業務經營數位化、業務橫向／縱向高效協同、業務財務融合一體化和管理「精細化、利潤化、標準化」目標，搶佔行業新競爭維度的制高點；
4. 全面佈局人才戰略、安全戰略、綠色戰略、研發戰略、數字化戰略、供應鏈管理戰略、文化戰略七大發展戰略的實施；
5. 福清產業園：完成該項目一期建設，項目一期生產運營步入正軌；
6. 成立集團安全管理中心，推動各子公司安全管理信息化和集中管理；
7. 執行高水準級人才培養計劃，儲備技術研發、數字化人才，引領未來各事業部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成立集團內控審計中心，持續推動採購、生產、銷售、財務等內控流程的優化，提高運營效率；
9. 成立智能製造技術研究院，推動集團各子公司生產設備智能化、自動化改造；
10. 加大新技術、新工藝等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力度，申請更多的技術專利，打造本行業最具創新力的技術型集團，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
11. 深化「嘉文化」企業文化建設，優化員工關懷工作，開展更多文體活動、培訓活動，讓員工與集團共同成長；及
12. 積極履行應負的企業責任，積極參與助力鄉村振興、回報家鄉的活動，參與「千企幫千村」活動、精準教育扶貧等活動。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

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劉先生」），45歲，本集團材料事業部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材料產品銷售業務運營。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期間，分別擔任福建思嘉業務科科長、工業布採購中心駐華東區域總經理、材料事業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確立思嘉材料產品定位，創建「思嘉9A」品牌，確定本集團在國內新材料行業領先地位；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調任廈門浩源工貿有限公司總經理職務，創建銷售團隊及「姜太公」品牌，使產品銷售額市場佔比第一；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福建思嘉建材事業部總經理，組建建材事業部，創建「思嘉超能芯」建材品牌，負責建材事業部生產技術及新產品開發管理，並參與本公司五項專利起草與申請。劉先生在天津輕工業學院（現稱天津科技大學）學習工商管理課程。

蔣石生先生（「蔣先生」），56歲，高級工程師，本集團技術部主管，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技術發展。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擔任福建省宏明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工藝技術員、技術開發部主管及技術中心主管等多個職位，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擔任三明明鑫塑膠有限公司工藝工程師，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擔任浙江龍躍科技有限公司技術部主管。蔣先生在天津輕工業學院取得工程學士學位，參與公司數十項專利起草與申請，於二零一四年被福建省福州市總工會授予「福州市十佳發明人」榮譽稱號，多次獲得省部級科學技術進步獎。

高居文先生（「高先生」），39歲，本集團福清公司（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全面負責公司產業園建設項目前期各項籌備及運營管理工作，推動項目實際落地及建設；執行、實施集團的各項決議，並負責福清公司的對外關係維護工作。高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在加入本集團前的十七年期間曾先後在服飾、戶外用品及孵化器管理等三家公司擔任過財務、業務採購經理及聯合創始人職務，熟悉企業財務管理、品牌運營等工作。高先生在中國傳媒大學學習公共事務管理，並參與公司多項專利起草與申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劉先生」），52歲，彼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商業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會計及核數範疇擁有逾十六年工作經驗。劉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為深圳市明華澳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301）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彼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為力世紀有限公司（前稱為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60）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彼擔任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419）之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曾擔任奇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228）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彼擔任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299）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起，彼擔任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27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起亦擔任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686）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該公司之執行董事。

盧佳譽先生（「盧先生」），60歲，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福建廣播電視大學。盧先生於會計、行銷及工商管理擁有廣泛經驗。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於尤溪縣農業機械公司擔任多項職務。於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盧先生任職於廈門聯星化學工業公司，彼於離職前獲晉升為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二月，盧先生加入福建沈郎鄉食用油（集團）公司，擔任銷售部門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離職前獲晉升為其福州分公司之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盧先生出任尤溪縣人民政府駐福州辦事處主任。盧先生曾擔任福建旭隆文化產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盧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擔任福州尤溪商會執行會長，於二零一八年擔任福州市三明商會秘書長。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姜萍女士（「姜女士」），61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瀋陽工業學院（現稱為瀋陽理工大學）。姜女士於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前，姜女士曾於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於瀋陽市第一食品廠出任多項職務。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姜女士任職於中國化工輕工材料總公司瀋陽化工聯合公司，負責統計報表編製及產品成本審核工作。姜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於瀋陽食品釀造有限公司出任多項會計職務，並於離職前擔任財務經理。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姜女士任職於遼寧華商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負責多項審計職務。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姜女士出任瀋陽領航財稅事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職務。

高層管理人員

周耀華先生（「周先生」），66歲，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首席財務官及法定代表。周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秘書、合規及財務監控。周先生在會計、核數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周先生持有英國阿爾斯特大學之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以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資深會員。

廖八生先生（「廖先生」），58歲，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福建思嘉總經理，主要負責指揮、協調公司的整體生產運作。加入本集團前，廖先生曾任職台商獨資企業，有二十六年以上行業生產管理工作經驗，具備品質、工藝、原料、操作、設備、機電、安全等基本知識和技能，能最有效的組織生產人員按時按質完成公司下達的生產任務，保證安全生產。廖先生具有全面的組織、指揮、協調能力，具有能獨立解決生產中存在的重大品質、安全問題的指揮能力，能根據公司發展需要與要求，合理安排、配備公司生產員工及管理人員，與員工共同參與、討論企業的各项管理工作，廣泛聽取員工意見，建立健全各項規章制度。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鄭麗娟女士（「鄭女士」），46歲，本集團採購部主管兼福建思嘉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採購管控、成本控制及本集團的地板產品項目內銷運營管理工作。鄭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擔任本集團財務部主管；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本集團採購部主管，二零一零年六月晉升為副總經理。鄭女士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廈門大學，主修財務會計，並於二零一零年完成福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朱超揚先生（「朱先生」），57歲，本集團福建思嘉設備中心工程師，主要負責集團電氣設備工藝研發、設備管理及設備技術改進，完成多條生產線的組合設計及安裝。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具備二十三年以上行業技術與設備開發及生產技術改進經驗，具備操作、設備、機電、安全等基本知識和技能。朱先生畢業於鄭州輕工業學院家用電器專業。

陳光星女士（「陳女士」），38歲，本集團上海思嘉副總經理。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曾任本集團附屬公司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財務會計及總裁助理。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上海思嘉副總經理，全面負責採購、人力資源及倉儲管理。陳女士畢業於天津理工大學，主修財務會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同達致較高企業管治標準的價值和重要性是有助加強企業的業績、透明度和責任心，從而獲得股東和社會大眾的信心。

董事會盡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專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其所有股東負責等多個範疇，藉此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

遵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董事會已就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出檢討及採取措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之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準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的職責及責任及授權管理層

董事會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制定本集團的長遠企業策略（包括制訂及批准所有政策事務、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評估本集團表現及評核其能否達成董事會定期訂立的目標。

此外，董事會亦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按該等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授予不同的職責。

董事會將實行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決定有關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該等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的所有重大事宜。有關實施董事會決定、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已清晰載列管理層於作出決定或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承擔前應向董事會報告及取得事先批准的情況。董事會定期檢討上述情況，並確保有關情況仍屬適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任期(年)	當前委任期間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主席)	4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蔣石生先生	9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三十日
高居文先生	3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9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三十日
盧佳譽先生	8	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姜萍女士	8	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各董事的姓名及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17 至 20 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全體董事確認彼等積極關注本公司事務及大致上了解其業務。

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第 C.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執行董事劉俊先生擔任。鑒於劉俊先生於強化材料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劉俊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高層管理人員和董事會成員都是具備豐富經驗和才能的人才，可以確保權力和職權的平衡。

為促進良好企業管治，本公司已制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分工機制。主席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履行職責。

計及本集團整體業務的發展，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任、重選及辭任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中無人與本公司簽訂本公司於一年內在無賠償（正常的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該服務年期於董事退任時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再度委任。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會委任任何董事(i)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者，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並可於該會重選；及(ii)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者，可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符合資格重選。

根據現行上市規則下的企業管治守則規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下的企業管治守則規定，若董事會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本公司將須在下次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帶領及指導管理人員，監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落實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使其得以迅速有效運作。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率先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服務，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獨立、具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為有效指導本公司作出各種貢獻。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作出高水平的監管報告，並於董事會就公司活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獨立判斷提供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可充分和及時取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要求，以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所有董事須秉承真誠態度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於任何時間按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履行職責。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其他職位詳情。

倘任何主要股東或董事於將由股東大會或董事會考慮的事宜中有利益衝突，則相關董事將放棄投票，而於有關事宜並無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將予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以就此進行討論及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對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提出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會獲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報告及內部審計數據支持，檢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足夠。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員工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察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運用其獨立判斷及其意見對董事會的決定起重要作用。其中，彼等就本公司的策略事項、表現及監控提供公正的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能包括(i)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的意見；(ii)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iii)應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管治委員會成員；及(iv)仔細檢查本公司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和目的，並監察匯報公司表現的事宜。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的學術、專業及行業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及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董事會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就本公司的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因而可顧及股東的全部利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從而得到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任期為三年，彼等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輪流卸任和重選。

於二零二五年，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照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分別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劉振邦先生、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於其中向本公司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因此，本公司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入職資料。此等入職資料詳盡、正式及恰當地介紹董事於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須履行之職責及持續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全體董事已參與《上市規則》第3.09G條所載的持續專業發展主題。本公司將繼續為董事安排合適培訓並承擔相關費用，董事接受適當培訓，適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培養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09F及3.09G條，上市發行人每名董事在發行人的每個財政年度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他們對本公司的業務、運作及管治政策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自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本公司負責為全體董事安排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並(於需要時)提供資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即執行董事劉俊先生、蔣石生先生及高居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振邦先生、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已確認彼等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09F及3.09G條的規定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委任董事，因此並無董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3.09H條。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加培訓的定期最新資料及證明文件。有關記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備存，供提名委員會作年度審核。記錄及保存該等資料的制度有助詳細及準確披露各董事的培訓記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接受培訓的總時數約為68小時。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概況：

	董事會、其轄下委員會以及 董事的角色、 職能及責任， 以及董事會效能	發行人在香港法例及 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董事 職責，以及主要法律及 監管發展	企業管治及環境、 社會及管治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與發行人有關的 行業特定發展、 業務趨勢及 策略方面的更新	總時數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	3 (附註2)	3 (附註2)	2 (附註2)	3 (附註2)	2 (附註2)	13
蔣石生先生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10
高居文先生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3 (附註3)	3 (附註3)	3 (附註3)	3 (附註3)	3 (附註3)	15
盧佳譽先生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10
姜萍女士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2 (附註2)	10

附註：

1. 自學（閱讀期刊／通訊／研討會材料／出版刊物／雜誌）。
2. 由內部供應商提供的培訓講座，即人力資源中心之規劃與培訓課程。
3. 由外部供應商（即香港會計師公會）提供的培訓講座／會議／論壇／研討會／課程／工作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議及批准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業績，以及處理其他議題。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通告、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已按照組織章程細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會前送達全體董事（緊急情況除外）。本公司擬舉辦的股東大會時間表及議程草稿亦已事先送交董事。各董事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詳情載於下表：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舉行會議次數	5	2	1	1	1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蔣石生先生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高居文先生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5	2	1	1	1
盧佳譽先生	5	2	1	1	1
姜萍女士	5	2	1	1	1

附註：所有會議均由董事會本人出席，並非替任董事出席。

全體董事於會議前最少 14 天獲提供會議通告及議程，亦於會議前最少三天獲提供有關會議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的資料，並可在需要之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給予董事有關董事會文件及資料，並確保董事會的運作符合程序。公司秘書亦負責備存董事會會議及轄下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有關會議記錄應公開供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閱。若有董事提出問題，必定採取步驟以盡快作出全面的回應。全體董事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加入事項。本公司向董事發出合理時間的董事會會議通告，而董事會程序均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規則及條例。董事會應該商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應議決另外為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他們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利益衝突

若有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交易或建議中存有利益衝突，涉及的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有關事項須經董事會會議考慮，由在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利益的董事出席此會議。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具有明確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chinalongevity.hk)。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責任，及於適當情況下因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為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貢獻，董事會已採納以下安排：(i)各委員會或委員會成員獲授權僱用外聘顧問或專家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履行其職責；及(ii)各董事委員會的所有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每年審閱該等安排的執行情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振邦先生（主席）、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股東或現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以檢討本公司內部審計職能、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範圍、程度及成效，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和慣例，在其認為有必要時聘請獨立法律顧問或其他顧問並進行調查。載有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對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審閱表示信納，並建議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而有關續聘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報告、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根據現行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人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頁「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佳譽先生(主席)、劉振邦先生及姜萍女士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持續審閱本集團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b)就制定董事和高層管理人員薪酬政策的公平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c)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和目的，審閱和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及(d)審閱及批准應付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有關任何損失或終止任期的賠償。有關薪酬委員會職責詳情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薪酬委員會應根據其經修訂的職權範圍審閱及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重大事宜。具體而言，其應按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審閱、審議及批准與本公司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基準、個別董事的能力、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確切薪酬水平。薪酬委員會亦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

根據現行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

有關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人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頁「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零至人民幣 1,000,000 元	14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姜萍女士(主席)、劉振邦先生及盧佳譽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檢討董事的整體表現；(b)就有關董事之提名程序是否公平及具透明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c)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d)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事宜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e)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f)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及(g)評估各董事投入董事會的時間及對董事會的貢獻，以及董事有效履行其職責的能力。

提名政策

董事會採用以下提名董事之政策。

甄選準則

當評估一名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考慮該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及／或本集團帶來的潛在貢獻。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其他因素。以下為非詳盡無遺地列舉的甄選準則：

- 候選人的種族、名聲、品格及誠信；
- 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知識、商業判斷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經驗；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相關因素(經不時修訂)；

提名程序

每名候任董事的評審、建議、提名、甄選及委任或重新委任事宜應由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根據甄選準則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評估及考慮。

就向董事會委任任何建議候選人而言：

- 提名委員會可以採取其認為合適及相關的措施物色及評估候選人，包括本公司董事、股東、管理人員及顧問的引薦；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應辨識並確定候選人的誠信、資格、專業知識和經驗，並就該候選人進行盡職調查；及
- 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交候選人的個人簡介作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將（其中包括）根據利益相關方的期望達致適當的性別平衡以達成可計量目標。於二零二四年內，董事會由五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將繼續盡力物色及推薦合適的董事候選人，以供董事會考慮。有關多元化政策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頁「多元化」一節。

載有提名委員會職權、職責及責任詳情的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站。根據現行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有關董事退任及重選之討論事項。

有關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人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頁「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提名委員會年度評估

提名委員會應每年評估並披露其對各董事投入時間及對董事會貢獻的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評估各董事投入的時間及對董事會的貢獻。提名委員會以整體方式對全體董事採用一致的評估標準，並確保進行公正的評估。就評估提名委員會成員而言，相關提名委員會成員不參與討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評估，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投入的時間及對董事會（整體而言）的貢獻屬足夠，原因如下：(i) 董事持續出席並積極參與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展現其對本公司事務的投入及參與；(ii) 董事為會議作好充分準備，以其專業資格及豐富工作經驗所得出的相關見解，對討論及決策過程作出建設性貢獻；(iii)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所承擔的外部時間承擔及所擔任的上市發行人董事職務，並信納並無董事承擔過多職務以致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造成不利影響；及(iv) 董事秉持高標準的誠信及專業精神，包括及時披露任何利益衝突及保密，支持正面及合乎道德的董事會文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技能表

本公司確認，董事會技能表應展示董事會的集體經驗、技能、資格及專業知識，並將其與本公司的長期策略及特定目標（包括其多元化目標）聯繫起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的技能表載於下表：

	策略規劃	營運管理	風險管理	會計專業人士／ 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法律專業人士／ 監管合規／ 風險管理	工業材料經驗
<i>執行董事</i>						
劉俊先生(主席)	✓	✓	✓	—	✓	✓
蔣石生先生	✓	—	✓	—	—	✓
高居文先生	✓	✓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振邦先生	✓	—	✓	✓	✓	—
盧佳譽先生	✓	—	✓	—	✓	—
姜萍女士	✓	—	✓	✓	✓	—

董事會由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相輔相成的董事組成，以推動本公司長遠成功。策略洞察力、行業知識、財務敏銳度及風險管理經驗的結合，使董事會能有效監督本公司事務。此技能組合提升本公司識別機遇及風險、實施企業目標及秉持誠信及問責核心價值的能力。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認為其董事目前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組合足以配合本公司的宗旨、價值觀、策略及理想文化。董事會知悉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每年重新審視此事，同時考慮董事會組成或本公司業務需求的演變所帶來的任何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表現檢討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4條，本公司應至少每兩年一次對董事會表現進行一次正式評估。表現評估應充分全面，並讓董事會直接參與，同時亦應收集董事會以外相關方（即與董事會定期互動的股東、高級管理層、核數師及其他顧問）的意見及反饋。在評估董事會表現是否能有效支持本公司更廣泛的目標時，表現評估應識別董事會的優點及缺點，並利用董事會技能矩陣來確定技能及經驗與本公司策略目標的一致性。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機制以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高度的獨立性，並提升董事會的工作效率及決策獨立性。董事會已於回顧期內透過內部評估（「問卷」）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其成效；該評估涵蓋董事會之組成、獨立性、決策過程及整體表現等方面的成效。是次問卷旨在提升董事會效能，發揮優勢，並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範疇。截至本年報日期，全體董事均已填妥問卷，評估結果已呈交董事會，並被視為滿意。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i 發展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所有法律及法規要求所制定之政策及常規；
- iv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v 檢討本公司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繼續採納其企業管治手冊，當中包括持續披露政策、證券交易政策、舉報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以及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及內部審計規章。

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多元化政策，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生效，董事會每年檢討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成效。本公司致力於令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董事甄選過程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資歷等。所有董事會任命均以唯才是用為原則，甄選人選時將衡量客觀準則，並充份考慮其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貢獻。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有五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對其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進行全面評估。董事會的目標是維持至少目前的女性代表比例（在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中），同時同時顧及行業標準，並力求推進本公司於多元化政策中訂明的長遠目標。董事會計劃通過設立女性數字目標及時刻表，就性別分配於年內趕上行業平均水平。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候檢討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不時有效，並於有必要時向董事會建議進行修訂。本公司已授權提名委員會不時尋求合適的潛在董事候選人，以便為董事會培養潛在的繼任者，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員工多元化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營造多元化的工作環境。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持續監督及檢討員工多元化，並計劃在可能的情況下實現更加平衡的員工性別多元化比率。下表概述高級管理層及員工的多元化情況：

類別	員工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數	比例(%)
性別	男性	513	70
	女性	221	30
僱員類型	高級管理層	27	4
	員工（高級管理層除外）	707	96

企業管治報告

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按照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之要求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及其他披露資料呈列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核。

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充分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對所提交的財務及其他資訊作出知情評估以作審批。管理層亦應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每月更新資料(各董事均有權並應索取該等資料)，就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董事知悉其須負責編製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及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及按年檢討彼等之有效性。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就企業管治守則原則D2所載目的而言屬恰當有效。此類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只能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被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由獨立內部審計部門每年進行，涵蓋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內部審核部門亦解決任何重大內部監控不足。風險管理系統中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上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於二零二五年進行，內部審核部門審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及措施。

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經營環境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管理該等風險的必要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及
- 每年檢討本集團上一個財政年度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協助執行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因此本集團能確保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及新興風險可由管理層立即識別，評估執行計劃是否足以管理該等風險以及監控及評估執行計劃是否有效。上述均為持續程序且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的執行情況，其中包括釐定風險因素、評估本集團能承受的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根據本集團內部監控部門及審核委員會的審核報告，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持續進行之過程，董事會持續致力於加強本集團之監控環境及流程。

本公司已投入足夠資源於風險管理程序，並由會計、內部審計、財務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方面經驗豐富且合資格的人員提供支援。定期培訓計劃及充足的預算確保風險監控的持續發展及有效監察。此專責方針有助系統性地識別、評估及管理內外部風險，以保障本集團的營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並在內部審計部門的協助下，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該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範疇。內部審計部門對主要業務及支援單位進行以風險為本的檢討，審查主要監控措施的運作成效，並評估用於識別、評估、監察及報告重大風險（包括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新興風險）的程序。於回顧期內，透過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已識別出若干主要風險。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

在進行檢討時，內部審計部門評估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包括有關保護資產以防被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置，以及管理主要營運、財務報告及合規風險的政策及程序。該檢討亦涵蓋本集團遵守有關根據上市規則處理及發佈股價敏感及／或內幕消息的披露責任的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重大弱點，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被認為有效支持本公司目標及管理風險。任何發現的輕微問題均已及時處理。董事會確認該等系統屬恰當，並為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上市規則提供合理保證。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對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評估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舉報可能不當事宜的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達到及維持公開、廉潔及問責的最高標準。本公司各級僱員應具有正直、公正及誠實的操守。

董事會已採納舉報政策，以公平妥善地規管及處理本公司僱員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本公司其他內部事宜中任何疑似失當或失職行為所作出的舉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須定期檢討政策，並確保已就公平獨立調查該等事宜及採取合適跟進行動妥善落實安排。

遵守上市規則

本集團於年內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財務報告、公佈及通函均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編製及刊發。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業務營運中維持高標準的誠信、公開及紀律。本公司已採納全面的反貪污政策，旨在推廣合乎道德的業務常規，並確保遵守所有適用的反賄賂及反貪污法律。反貪污政策確立對貪污零容忍的方針，並包括員工清晰行為指引、舉報及處理涉嫌貪污行為的程序，以及定期培訓以提高意識及預防等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的薪酬

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外聘核數師之委任條款，檢討範圍包括其獨立性、審核範圍、審核費用，以及任何非核數服務之範圍及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及支付之相關費用如下：

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財務報表	1,520
其他非審核服務	
— 審閱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	190
	1,710

公司秘書

本年度的公司秘書為周耀華先生（「周先生」），彼瞭解本公司日常事務。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周先生須向主席兼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劉俊先生匯報工作。

所有董事都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董事會應批准甄選、委任或罷免公司秘書。

周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周先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上市規則要求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股東溝通政策

董事會肯定與股東保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且非常尊重股東向本公司表達意見之權利，並珍視彼等向本公司提出之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以一系列正式溝通渠道適時向股東發佈資料，確保股東時刻得知本公司業務上之關鍵事項。該等渠道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報告及年報、不同類型公佈及通函。本公司網站載有本集團最新公佈的資料，亦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渠道之一。本公司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促進了本公司與股東間的有效溝通。

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之程序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之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21天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之通函亦列明每項提呈決議案之詳情及按上市規則要求之其他有關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之權力，就各項提呈之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開始時，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投票表決之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同日在本集團之網站上公佈。

本公司將邀請外部核數師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股東權利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以上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要求人付還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2. 提出查詢程序

股東如對彼等之股權、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息支付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其聯繫方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頁「公司資料」一節。

3.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i. 提名一名董事以外人士參選董事的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董事推選外，於大會上退任的董事以外之人士概不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應選董事一職，除非正式符合資格出席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不包括獲提名之人士）已就該大會發出擬提名該人士應選董事之經簽署通知，以及被提名人士發出彼願意參選之經簽署通知，並將有關經簽署通知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前提為通知發出之期間應為最少七(7)日，倘通知於寄發有關選舉指定股東大會之通知後提交，則相關通知之寄發須於寄發有關選舉指定大會之股東通知之日後開始及於不少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7)日止。

ii. 其他議案：

如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提呈其他議案（「議案」），可將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本公司的總辦事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頁「公司資料」一節。

該股東的身分及其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於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有關請求屬妥當及符合程序，且經由本公司股東提出後，董事會將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將有關議案加入載於大會通告的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供全體股東考慮該股東於股東大會所提呈議案之通知期，將因應議案性質而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1.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2.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3.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股息政策

本公司擬在維持充足資本以發展及經營本集團業務與獎勵本公司股東之間取得平衡。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在決定是否提出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應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溢利及可分派儲備；
- 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水平、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諾；
- 對本集團借貸方可能對股息支付施加的任何限制；
-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一般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其他內部及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和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任何適用法律、規則與法規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所規限。

根據股息政策宣派及支付任何未來股息，均須待董事會釐定此舉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後方可作實，而所有該等股息決定將根據股息政策作出。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可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隨時全權酌情決定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且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暫停買賣以來亦無宣派任何股息。

據本公司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就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資料

誠如上文所述，股東可以下列方式發送其查詢或要求：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大廈13樓1307室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公司秘書)
電話：(852) 2477 3799
傳真：(852) 2477 9969
電郵：ir@chinalongevity.hk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寄發及發送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告或聲明或查詢的正本(視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以及身份證明，以使其要求生效。股東資料可能須按照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為世界知名的生產環保特殊功能新材料行業領導者之一，以低碳、減排與技術創新為核心，以功能性新材料為主導產品，其業務遍及全球 100 多個國家和地區。本集團致力於引領行業環保產業鏈發展，為行業提供技術諮詢與服務，為現代交通運輸、醫療、建築、戶外休閒及體育競技等領域提供思嘉新材與超能芯建材產品。本集團的高功能性 PVC 複合材料（「材料產品」）業務位於福清、福州及上海，使用自主研發並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設備及工藝生產新材料，包括空間布材料、建築膜材、防水卷材、篷房材料、氣密材料、汽艇材料、氣模材料等。

本集團的環保建材產品（「建材產品」）業務位於福清，於全球銷售產品，該等產品可應用在教育、醫療、商業、體育、辦公、工業、交通等公共及家裝等各個領域，彼等以「零甲醛超能芯地板」「碳晶石牆板」為品牌，符合歐美標準及環保要求。

本集團欣然發佈第十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旨在向持份者闡述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理念、策略、目標及措施，展現我們承擔社會責任的決心。

呈報期間及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報期間」或「本年度」）的 ESG 相關表現及方針。除另有註明外，本報告的報告範圍與去年一致，涵蓋本集團直接控制的業務，包括三間主要附屬公司：

- 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
- 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新材料」）；以及
- 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思嘉」，統稱「主要生產基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準則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佈的《主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ESG報告守則」）所編製，並遵守其中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本報告的編製以下列報告原則為編製基礎：

- **重要性**：本集團已識別ESG重要性議題，並於本報告中披露相關過程及準則。我們亦已識別及於報告中披露重要持份者、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 **量化**：本集團在適用情況下以量化方式統計及披露ESG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我們已根據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附錄二及三計算關鍵績效指標。
- **平衡**：本報告除呈現相關績效與成果外，亦具體說明本集團在ESG領域帶來的影響、當前面對的挑戰等內容。
- **一致性**：本集團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以確保數據可進行有意義的比較。如統計方法有任何變更或有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我們會於本報告中清楚說明。

報告審核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通過。

獲取本報告

本報告以繁體中文及英文兩個版本發佈，並已上載至聯交所及本集團網站（<https://www.chinalongevity.hk>）。如兩個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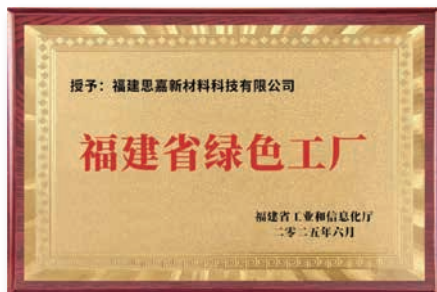
報告反饋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方針的意見，若持份者對本報告披露的ESG表現、政策及措施有任何意見，歡迎通過電郵（ir@chinalongevity.hk）與我們聯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獎項及榮譽

本集團及主要生產基地於二零二五年的發展、成就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獲得多項認可，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的獎項及榮譽：



2025 年度省級綠色工廠



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



國家級 5G 工廠



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



高強工業聚酯纖維空間復合材料
「國家級製造業單項冠軍」



CNAS 國家認可實驗室証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本集團深知環境與社會影響是可持續發展的核心要素。因此，集團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建立完善而穩健的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透過制定並執行一系列相應政策與措施，持續優化集團在ESG領域的表現，致力為社會、股東及所有利益相關者創造長期且可持續的價值。

董事會在本集團擔任領導角色，並為ESG及氣候相關事宜負上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以集團政策、業務發展及持份者的關注為基礎，識別ESG重要性議題並為其重要性進行排序。

董事會已委任管理層負責建立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政策和措施，並負責監督本集團的ESG及氣候相關風險及定期審閱我們在ESG及氣候方面的風險管理、策略及績效表現，以確保管理方針有效為可持續發展訂下框架，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日常營運。本集團亦已委聘 Riskory Consultancy Limited 作為我們的第三方獨立顧問，提供ESG報告及諮詢服務。

董事會	• 識別、排列優先次序和確認ESG重要性議題；以及 • 監督本集團的ESG及氣候相關風險及審閱我們在ESG及氣候方面的風險管理、策略及績效表現。
管理層	• 建立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政策和措施； • 監控營運所在地對ESG及氣候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以及 • 制定與ESG及氣候相關的政策及措施，並直接向董事會報告ESG及氣候工作進度。
各部門	• 根據實際需要和相關法律執行適合的可持續發展管治措施，確保ESG及氣候相關政策及措施融入業務營運中。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企業管治相關事宜，請參閱本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溝通

持份者的寶貴意見，是推動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實現穩健發展的關鍵力量。我們建立多元化的溝通平台，與持份者保持緊密交流，從而深入理解他們關注的議題與期望，協助規劃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方向。

客戶	員工	股東及投資者
• 社交媒體 • 郵件 • 日常營運／交流 • 客戶關係經理探訪 • 電話	• 季度合理化建議調查問卷 • 專案改善 • 工作表現評核 • 會議面談 • 員工意見箱 • 員工意見調查 • 員工溝通大會 • 業務簡報	• 股東週年大會 • 投資者會議 • 中期報告與年報 • 企業通訊 • 業績公佈

業務夥伴	供應商	監管機構	傳媒
• 探訪 • 會議	• 供應商管理程序 • 實地視察	• 對公眾諮詢的書面回應 • 合規報告	• 業績公佈 • 高級管理人員訪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為準確識別本集團ESG範疇內的重大議題，並排序其重要程度，我們綜合考慮持份者的關注重點、國際標準對行業的重要性議題，以及董事會的意見等多方面因素，識別出26項ESG重大議題。我們將於本報告中重點闡述相關議題。

重要性議題	重要性
環境層面	
1. 廢棄物管理 2. 排放物管理 3. 溫室氣體排放 4. 水資源耗用及效益 5. 資源使用 6. 能源消耗及效益 7. 氣候變化	高度重要
僱傭及勞工常規層面	
8. 員工健康與安全 9. 員工發展及培訓	高度重要
10. 員工福利	中度重要
11. 員工參與度、多元共融	一般重要
營運慣例層面	
12. 遵守法律法規 13. 市場競爭力 14.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15. 供應鏈管理 16. 商業道德	高度重要
17. 反貪污 18. 舉報機制	中度重要
19. 重大事件／意外的風險管理	一般重要
產品及服務責任層面	
20. 產品責任 21. 數據安全 22. 客戶服務 23. 產品設計及生命週期	高度重要
24. 知識產權保護 25. 宣傳及產品服務標籤	中度重要
社區層面	
26. 關注社區	一般重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反貪污

本集團視合法合規為業務穩健發展、邁向長遠成功的基石。我們恪守商業誠信與道德準則，堅決抵制任何不當行為。透過落實有效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體系，我們於整體營運過程中嚴防不合規經營，不斷優化企業形象，從而為持份者創造更高價值。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反貪污法律法規及相關規條，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於呈報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的反貪污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亦沒有接獲對本集團或員工提出並已結案的任何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案件。

本集團謹守廉潔誠信的原則，制定內部行為準則，並要求各部門員工嚴格遵守，致力維持集團的道德標準。本集團所有員工均須簽署「思嘉公司員工廉潔自律承諾書」，承諾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及相關廉潔自律管理規定，不得行賄、索賄或發生其它不正當行為。違反承諾者，本公司可依法解除與其之勞動關係，並要求賠償損失。此外，我們亦設有匿名的投訴及舉報機制，鼓勵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持份者舉報任何賄賂或不正當的可疑行為，並嚴格保密舉報者身份。如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我們將以公平、公正及公開的方式向涉事人士進行問責。

我們定期為集團董事及員工舉辦不同的反貪污培訓，並向他們提供相關資料，旨在加強員工對謀取不正當利益等違法違紀行為的意識，包括但不限於：

- 向董事提供《董事誠信實務指南》；
- 向董事提供由聯交所及廉政公署編製的反貪污培訓教材；
- 向管理人員提供有關誠實的管理手冊；以及
- 向員工提供《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等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

產品質量

本集團堅持提供優質產品的宗旨。為確保客戶安全、贏得客戶信任，並同時維護品牌聲譽與促進業務長遠發展，我們不斷加強對產品及服務的品質、健康與安全監管，透過嚴格質量控制，確保產品全面滿足客戶的期望與需求。我們嚴格遵守有關產品質量及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為確保產品的質量維持在高水平，並符合相關安全及健康法規，我們定期對產品進行品質抽樣檢驗。在管理體系認證方面，福建思嘉已取得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福建思嘉新材料亦已取得EN 14041:2004/AC:2006認證證書，而上海思嘉及福建思嘉新材料的產品更取得國際環境產品聲明（「EPD」）認證。此外，我們的多項產品已取得實用新型專利證書及發明專利證書。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EN 14041:2004/AC:2006 認證證書



實用新型專利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PD 證書

產品回收程序

1. 本集團證實或識別出所銷售產品中存在任何質量問題時，我們將立即採取措施回收受影響的產品。
2. 產品回收流程將由我們的品質管理部門主導，該部門將負責協調和實施回收計劃。這包括決定哪些產品需要被回收，以及如何有效地進行回收工作，以確保所有相關事宜得到妥善處理。

我們於呈報期間不涉及因健康或安全問題而需要回收的產品。

信息安全管理

本集團全力推行全方位、多層次的資訊安全保障措施，旨在守護客戶隱私與資料安全，維護企業聲譽，並促進業務長遠穩健發展。我們嚴格遵守與信息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守國家秘密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守國家秘密法實施條例》。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資料與商業機密的保護。我們已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準則與服務行為守則，嚴格規範員工在處理客戶資訊時的職業操守與工作流程，強調對客戶隱私的尊重，竭力防止資料遺失或外洩。我們同時嚴格限制員工對客戶及本集團數據的存取權限，僅授權人員可接觸相關資訊，以有效降低機密資料外洩的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所有員工必須簽署《員工保密與競業限制協議》，嚴格保護本集團的商業機密資料，包括技術信息、經營信息和被集團列為商業機密的其他信息，員工不得擅自向任何第三者披露或使用。違反保密協議的員工，本集團將根據危害程度和違約情節予以相應處理，包括批評教育、降職減薪、辭退等。故意違反保密協議則構成嚴重違反勞動紀律和規章制度的行為，本集團可解除與其勞動合同或聘用合同。

產品宣傳及信息披露

本集團深切理解，唯有堅持資訊披露的真實與完整，才能與客戶、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建立並維繫穩固的溝通橋樑。因此，在內部資訊公開、廣告投放、產品標籤等相關事務上，我們始終恪守審慎原則，嚴拒任何虛假或誤導性的商品陳述等欺詐行為，致力透過恰當途徑，向公眾傳遞準確而全面的資訊。在信息披露及產品宣傳方面，我們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信息披露及產品宣傳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我們亦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集團內部消息必須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佈。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為本集團的重要財產，我們嚴格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上海思嘉亦已獲得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證明我們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符合國家標準《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GB/T 29490-2013），覆蓋範圍包括：特種功能高強工業聚酯纖維複合材料的研發、生產與銷售所涉及的知識產權管理。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本集團高度重視對知識產權的尊重，並將其視為員工必須恪守的基本職業準則。我們明確要求員工，未經版權擁有者許可，不得擅自持有或使用受版權保護的材料，涵蓋知識產權、合法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等範疇。若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本集團將視乎情況作紀律處分。同時，我們亦持續監察市場上的侵權活動（如假冒商標等），以確保集團的知識產權獲得充分保障。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服務

本集團以「以客為本」為核心宗旨，專注於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將客戶回饋視為推動企業進步的關鍵指引。為滿足客戶需求、達成客戶期望，我們系統性地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服務體系，著重於迅速回應客戶查詢、有效處理投訴事宜，以及提供完善的售後支援。此外，我們亦設立多元化的客戶溝通途徑，積極收集客戶意見、諮詢與申訴，藉此不斷改進服務品質，增強客戶體驗。這不僅有助我們更深入理解客戶所需，亦能促使服務更趨個人化。我們亦定期安排銷售團隊與客戶進行面談或電話交流，以持續和深入地掌握客戶反饋與需求。

如接獲任何客戶投訴，我們會立即跟進事件、即時與相關客戶溝通及進行調查，並提供可行的補救措施。我們亦會綜合及全面分析客戶的反饋意見，研究投訴的原因，並討論切實可行的彌補措施，不斷改進我們提供的服務，防止同類情況再次發生。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接獲4宗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個案，所有個案均按既定程序處理完畢。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依賴穩定及可持續的供應鏈。我們嚴格遵守國家與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施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共有 394 間，其地區分佈如下：

地區	供應商數目
中國內地	389
— 華東區域	320
— 華南區域	44
— 華中區域	11
— 東北區域	5
— 華北區域	5
— 西南區域	2
— 西北區域	2
海外地區	5
— 台灣	3
— 韓國	1
— 法國	1

備註：本報告年度供應商數目主要統計於呈報期間與本集團有合作交易的主要供應商，如原材料供應商，並以集團層面作為統計口徑。

本集團依靠專門的採購管理部門，對供應商招標進行策劃並執行採購計劃。該部門有責任制定供應商准入標準，且定期依據這些標準評估供應商，使供應商滿足集團在營運目標、業務發展及管理上的要求。如果供應商的表現未能履行合約條款，我們將對該供應商進行審核，必要時甚至終止與其的合作。

為建立與供應商長遠穩固的合作關係，並審慎評估其可能涉及的環境與社會風險，本集團已制定規範化的採購及招標程序。我們對所有潛在供應商皆進行詳細評估。於甄選過程中，除考量其服務與產品質量外，亦將供應商是否取得相關環保認證納入評核範疇，以實現全面的篩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評估因素		
環境	社會	管治
- 鼓勵供應商致力保護環境及減少其業務對環境的影響；以及 - 向供應商提倡環保採購等行動。	- 要求供應商嚴禁聘請童工、強制勞工；以及 - 要求供應商為其員工提供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	- 要求供應商遵守其所有運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 - 嚴禁供應商進行貪污及賄賂等任何不道德行為；以及 - 供應商如出現虛開發票、走逃稅款等情形則立刻終止合作，並永不納入合格供應商名單。

同時，為確保供應鏈的穩定性，本集團亦已建立完善的供應鏈跟蹤管理系統，方便我們密切監察產品及服務的供應來源、渠道、質量及後續服務情況等。於呈報期間，本集團已對394主要供應商作出評估。

僱傭

人力資源管理

本集團深切瞭解，企業的持續成功與發展，有賴全體員工的勤奮貢獻與堅毅努力。為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我們致力營造和諧互信的工作氛圍，秉持以人為本的管治理念，並切實維護每位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嚴格遵守與僱傭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依照國家的相關法規來制定和執行本集團內部的操作程序，這包括規範員工的解僱流程，並深入了解解僱背後的各種原因。透過這些措施，我們不斷改進集團的營運機制，以創造一個更好的工作環境，從而提高員工的工作滿意度並促進整體業務的成長。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僱傭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734人，其按不同類別的分類如下：

員工分類	單位	員工人數
按性別分類		
男性	人	513
女性	人	221
按僱傭類型分類		
全職	人	716
兼職	人	18
按年齡組別分類		
25歲或以下	人	71
26-35歲	人	215
36-45歲	人	238
46-55歲	人	148
56歲或以上	人	62
按地區分類		
中國內地	人	732
港澳台地區	人	0
海外地區	人	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流失率數據如下：

員工流失率 *	單位	流失率
按性別分類		
男性	百分比	39
女性	百分比	32
按年齡組別分類		
25 歲或以下	百分比	86
26-35 歲	百分比	47
36-45 歲	百分比	27
46-55 歲	百分比	24
56 歲或以上	百分比	19
按地區分類		
中國內地	百分比	37
港澳台地區	百分比	0
海外地區	百分比	0

註：員工流失率的計算方法為（離職員工人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員工總人數）x 100%。

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多元共融、平等開放的工作環境。在人才甄選上，我們一貫恪守公平、民主、用人唯才的原則，務求為每個職位覓得最合適的人選。同時，我們已制定周全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確保招聘程序公正透明，以滿足本集團當前及未來的人力需求。在招募過程中，我們主要依據候選人的學歷背景與工作經驗作為評核標準，而不會受應徵者的國籍、種族、膚色、宗教、年齡、性別、政治立場、性取向、身體狀況、家庭狀況及其他法律保護的因素影響。

我們認為員工的多樣性和共融為人力資源管理中的關鍵元素。我們已採納多元化的董事會成員政策，通過考慮多項因素，例如成員的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和技能、經驗等要求作篩選，從而展現本集團員工招聘的多元性。

此外，本集團亦保障員工於招聘、培訓、晉升、離職、工作時間及假期、福利和薪酬等方面都獲得公平、公正的待遇，並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一旦發現違規行為，本集團將循紀律處分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福利待遇

本集團深知，具備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待遇是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的關鍵要素。為此，我們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建立完善的薪酬制度，參照市場水平及集團營運表現，為員工設計合理且具吸引力的薪酬方案。我們定期透過績效評估、年度薪資結構審查等方式，作為調整薪酬與職級的依據。同時，亦透過發放獎金及長期服務獎勵等形式，以表彰員工對集團的貢獻。

除此之外，我們亦嚴格遵守國家的法律法規，向所有符合條件的員工提供相關退休福利計劃，旨在提供全面的社會保障，包括基本醫療保險、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與此同時，我們也確保員工能夠享有法定節假日、病假、年假等休假權益，從而保證員工能夠在工作和私人生活之間獲得良好的平衡。

勞工準則

本集團確保員工的權利受到保障，以及我們的營運嚴格遵守勞工準則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以及
- 《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勞工準則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亦沒有聘請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事宜。

在招聘過程中，本集團會與所有員工簽訂具法律效力的勞動合同，以保障雙方的權益（包括工作時數等），從而杜絕強制勞動的發生。本集團的行政與人力資源部門在招募程序中，會詳細查核應徵者的身份證明文件，以防範聘用童工。若於集團內部發現任何涉及聘請童工或強制勞動的情況，我們將展開調查，並對相關人員予以紀律處分。本集團亦定期檢視招聘流程，以確保完全杜絕童工與強制勞動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與安全

員工是本集團的重要資產，因此我們十分重視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我們嚴格遵守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 《工傷保險條例》；以及
- 《工作場所職業衛生管理規定》。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福建思嘉亦已獲得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及國際認證聯盟（「IQNET」）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設立安全事故通報機制，員工可藉此報告潛在危險，以便公司及時調查並實施相應改善措施。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必要的防護裝備，以確保其作業安全。此外，我們已制定工傷處理程序：

將受傷員工及時送往醫院治療，生產主管負責提交事故報告並組織安全檢討。

協助員工申請工傷認定，向社保中心申請待遇審核及工傷待遇，包括醫療費用等，並為員工報銷醫藥費及發放休假工資。

進行相應的培訓和生產安全整改，將事故列入安全培訓教育案例。

為強化員工職業安全意識及健康保障，本集團依據各部門與崗位特性，規劃了一系列專業安全培訓，涵蓋《液壓基礎知識培訓》、《靜電除塵安全培訓》、《行車及電動葫蘆安全規範操作培訓》等內容。同時，我們舉行了消防演練活動，以提升員工的火災應變能力。整體培訓內容全面，包括安全規章學習、應急處置方法的掌握，以及最新的職業安全資訊，為員工的工作安全與健康建立堅實防護。



消防演練活動



應急救援防護知識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為了進一步保護員工的健康，我們推行了無煙辦公政策，嚴禁任何人於工作區域內吸煙。不僅如此，我們還特別設立年度戒煙獎勵，以此激勵員儘早工擺脫煙草依賴。在呈報期間，我們亦提供了健康顧問服務及員工體檢服務。這些舉措反映了我們對員工健康的承諾和對創建安全工作環境的持續努力。



思嘉集團 2025 年度員工體檢

本集團亦高度重視員工的心理與精神健康。為此，我們悉心規劃了一系列活動，包括《情緒與壓力管理培訓》等，旨在促進員工心理健康、強化團隊凝聚力。這些活動讓員工能在繁忙工作中紓解壓力，更有助於營造互助共融、和諧的工作氛圍。透過這些措施，我們期望提升員工的整體福祉，深化對公司的歸屬感，並協助員工達致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本集團於包括呈報期間的過去三年，並無任何因工造成死亡的個案。於呈報期間，本集團共有 19 天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所有工傷已按上述程序妥善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與培訓

員工的成長對企業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致力於發掘員工潛能，並為其提供多元化的職業培訓與發展機遇。

依據業務需求與員工表現，我們每年規劃一系列培訓項目和計劃，推動系統化培訓，確保各崗位員工皆能獲得適切的職業發展機會。我們會舉辦新員工座談會，為新入職的員工建立交流平台，協助他們迅速融入公司環境、熟悉業務與文化。同時，我們亦組織學習分享大會，促進員工之間的經驗交流與知識共享，從而提升團隊整體水平。此外，我們定期邀請不同專業機構為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專業培訓課程，涵蓋相關法律法規、產品知識及行業最新動態等範疇，以拓展員工的專業視野。

另外，本集團透過不同的獎勵形式，例如考試假期、現金補貼等，支持員工參加由專業機構舉辦的座談會、分享會、以及相關課程，積極鼓勵員工持續學習與進修，以增強其專業技能和市場競爭力。我們亦建立了讀書打卡學習機制，倡導員工每日學習，並進行讀書打卡積分獎勵，激發員工學習激情。



員工薪資管理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的員工培訓數據如下：

員工分類	受訓僱員百分比	每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按性別分類		
男性	97.9	7.9
女性	97.7	9.0
按僱員類別分類		
初級員工	97.6	7.5
中級管理層	100	15.0
高級管理層	100	11.1

社區投資

本集團始終將履行社會責任視為核心發展理念，於呈報期間積極推動教育支援、扶貧濟困、慈善公益、敬老服務及文化推廣等社區公益項目，例如向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宦溪鎮硤石由村民委員會捐贈關愛老年人款項、支持「開明·陽光行」同心助學活動，累計捐款逾人民幣 11 萬元。我們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義工服務，以時間與專業技能回饋社會。

未來，集團將持續透過多元方式貢獻社會，並持續關注社區的經濟與文化發展，積極實踐優秀企業公民責任，為社會創造正面影響。



慰問村民



「開明·陽光行」同心助學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排放

本集團積極承擔環境責任，有系統地推行節能減排措施，將環保理念全面融入生產營運流程，致力減低營運活動對生態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嚴格遵守與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以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相關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宜。此外，福建思嘉已獲得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車輛汽油及固定源燃料消耗，我們於呈報期間的廢氣排放數據如下：

廢氣排放	單位	二零二五年
氮氧化物(NO _x)	噸	20.50
硫氧化物(SO _x)	噸	4.04
顆粒物(PM)	噸	6.05

本集團致力降低交通工具的廢氣排放，積極推動低碳出行，鼓勵員工優先選擇公共交通工具作日常通勤。我們亦監控公司車輛的燃料消耗，並定期進行檢驗及保養。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循法律法規處理廢棄物，並將源頭減廢視為關鍵措施，積極推動員工於工作場所落實回收工作。我們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一般生活垃圾、紙張及員工食堂廚餘，由市政環衛部門或工業區物業處統一收集。有害廢棄物則包含廢機油、廢活性碳及廢擦機布等，均委託具備資格的第三方機構進行轉運處理。同時，我們亦安排合資格的回收商回收如廢電池、廢墨盒等有害廢棄物。

在呈報期間，本集團的廢棄物產生如下：

廢棄物產生	單位	二零二五年
有害廢棄物	噸	4.01
有害廢棄物密度	噸／千萬人民幣收益	0.03
無害廢棄物	噸	1,114.77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千萬人民幣收益	9.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展望將來，本集團的目標為逐步減少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並實行以下措施：

鼓勵員工以電子文件取代非必要的紙本文件、重複使用辦公室文具用品，以及避免使用不可回收的物品等；

鼓勵員工提高用紙效能，如以雙面模式及省墨模式進行打印、使用再造紙等；以及

在打印機當眼處張貼提醒，培養員工珍惜用紙的習慣。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來自電力、車輛燃料及生產用鍋爐燃料，我們積極推行綠色辦公措施與優化能源管理，以節約能源。福建思嘉新材料亦已獲得 GB/T 23331-2020/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能源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呈報期間，本集團的能源消耗數據如下：

能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五年
直接能源 ¹		
— 不可再生燃料	兆瓦時	61,821.10
— 可再生能源	兆瓦時	1,847.24
— 小計	兆瓦時	63,668.34
間接能源		
	兆瓦時	49,716.67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113,385.02
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千萬人民幣收益	940.93

備註：

1. 本集團的直接能源消耗包括排放源：柴油、汽油、木材燃料、壓縮天然氣及太陽能的消耗。針對柴油、汽油及木材燃料採用的換算因子，乃根據碳揭露計畫發佈的燃料數據換算為兆瓦時(MWh)之係數。壓縮天然氣的換算因子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計算。

由於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密切相關，本集團致力透過推廣節能降耗的辦公文化，來逐步降低我們的能源消耗量，並實行以下措施：

- 鼓勵員工關閉所有不必要的照明系統及其他電子設備，例如打印機、電腦等，以避免電器閒置；
- 在辦公室的不同區域設置可獨立控制的電燈開關，盡可能使用日光照明；
- 根據實際需求調節合適的空調溫度，容許員工在不影響集團企業形象的情況下穿著輕便服裝上班；以及
- 增加綠色電力採購量，推動綠色生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資源管理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主要產基地當地的市政供水系統，於呈報期間，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遇到任何重大問題，而我們的用水量如下：

水資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五年
用水量	立方米	76,962.00
用水密度	立方米／千萬人民幣收益	638.67

本集團深明水資源的寶貴，因此我們鼓勵員工珍惜用水，並實行不同措施避免浪費用水，並期望逐步減少用水量：

- 利用回收系統收集廢水，經過濾後循環使用，例如用於消防用途；
- 定期進行隱蔽水管滲漏測試及維修保養，確保用水設備維持最佳效能；
- 向員工宣傳節約用水的意識，張貼節水宣傳海報，並提醒員工隨手關緊水龍頭；以及
- 更換飲用水淨水設備，將廢水比例由 4:1 降至 2:1，有效減少淨水過程中的廢水產生。

包裝材料

本集團使用的包裝材料主要為紙板及編織袋。呈報期間，本集團的包裝材料使用量如下：

包裝材料消耗	單位	二零二五年
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2,083.13
包裝材料使用密度	噸／千萬人民幣收益	17.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及天然資源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涉及對環境構成重大影響，我們仍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積極參與環保實踐。為此，我們制定並實施一系列兼具全面性與針對性的環保政策，旨在降低能源消耗、提升能源效益、推動資源回收，並減少廢棄物產生。我們深信，透過這些措施，即使業務非直接影響環境的企業，亦能為保護地球承擔應有的責任。

引入綠色產品設計及使用綠色原料。

在工作場所設置回收箱，減少廢棄物產生。

提醒員工關閉閒置電器的總電源。

應對氣候變化

作為生產環保特殊功能新材料的企業，我們充分認識到全球對氣候變化的日益關注正在深刻重塑我們的營運環境。這不僅體現在物理影響層面，如日益加劇的熱浪、極端降雨及氣候事件對生產基地、供應鏈穩定性及產品長期耐候性能的影響，亦反映在全球範圍內迅速演變的監管環境中。

隨著時間發展，氣候相關法規顯著增加，反映國際社會對此議題的高度關注。在中國內地，「雙碳」目標的推進正引領行業轉型。香港方面，聯交所亦加強了相關披露要求。此全球監管趨勢表明，氣候行動已成為企業的核心課題。為此，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低碳營運策略，並強化內部政策體系，不僅確保合規經營，更為實現碳中和目標作出積極貢獻。

透過這些完善的政策，我們致力於管理碳排放、能源使用及相關風險，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同時，我們積極培育員工的環保意識，鼓勵其將可持續實踐融入日常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全球審視與行動不斷強化的背景下，本集團參照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及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的IFRS S2框架，並遵循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要求，闡述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潛在影響的策略方針。有關具體披露要求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末之「聯交所ESG報告守則索引」。

管治

董事會為ESG與氣候事務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制定並定期審視ESG策略、政策及目標，同時將氣候因素納入長期業務規劃及投資決策考量。為此，董事會致力透過定期參與ESG及氣候相關培訓，並建立專業顧問機制，持續提升其專業能力。在提名及留任董事時，我們將候選人於ESG及氣候監督方面的能力納入評核，並安排持續專業發展，以強化董事會對氣候議題的認知。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整體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並將其整合至管治流程，與策略及風險管理相銜接。有關風險管理流程如何涵蓋相關風險的具體內容，請參閱本集團2025年度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章節。此監督工作的重要環節，在於建立結構化流程，以監測氣候績效與進展。

董事會與管理層職責分工明確，以確保有效執行。董事會負責審批氣候事務的管理政策與機制，並確保資源配置充足；管理層則負責具體實施，並與各區域公司緊密協作，落實各項氣候行動。有關本集團的ESG管治架構，請參閱「可持續發展管治」章節。

針對氣候相關議題，包括制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之目標，並監督其進展情況，我們規定至少每年一次提交董事會會議審議。於呈報期間，氣候相關事項已於管理層層面進行討論。

本集團定期檢視上述機制與安排，以確保其符合持續演變的法規及最佳實踐，並推動氣候管治與績效的持續改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策略及風險管理

氣候風險評估

本集團充分認識到氣候變化可能為業務帶來多重風險及潛在財務衝擊。為此，我們依據TCFD建議框架，系統性識別與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從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兩大面向，辨識可能對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氣候議題。其中，化工業務相關的ESG風險與氣候風險，已被列為對未來業務具深遠影響的長期新興風險。我們持續監控其潛在的財務影響，並積極發掘相關發展機遇。

在呈報期間，我們進一步委聘專業顧問進行分析，結合行業基準比較，對業務相關的氣候風險開展初步評估。參考香港聯交所指引及市場慣例，氣候風險依時間維度劃分為短期（即時及不超過5年）、中期（5-25年）及長期（25年以上）三類。下表彙整本集團已識別的氣候風險及其潛在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描述	時間維度	對集團的影響 (所有業務)	對價值鏈的影響 (供應商／ 保險公司等)	本集團的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如洪水、颱風、暴雨及海平面上升)的發生頻率與強度正持續上升	短期至中期	當前影響 - 電力消耗、空調使用量及成本上升； 預期影響 - 集團沿海生產基地損壞及財物損失。	預期影響 - 員工的人身安全受到威脅； - 供應商物流中斷及成本上升； - 保險保費上升或承保條件收緊。	已經進行的應對措施 - 投保財產一切(綜合)保險，以保障因自然災害或意外事故導致的財產損失所產生的潛在風險； - 制定《雷暴／暴雨／颱風應急預案》； - 嚴格遵守政府發佈的極端天氣指引； - 遇到極端天氣時，彈性安排員工居家辦公，並預備充足飲用水及後備發電機等應急物資，確保員工安全及日常生活不受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描述	時間維度	對集團的影響 (所有業務)	對價值鏈的影響 (供應商／ 保險公司等)	本集團的 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邁向全球低碳經濟所衍生的風險，涵蓋新法規推行、能源效益技術創新及市場環境變動	短期至中期	預期影響 - 能源管理系統優化帶來額外資本開支； - 面臨聲譽受損及潛在訴訟風險。	預期影響 - 供應商因應能源成本上升而提高價格； - 投資者更重視企業的氣候相關披露及減碳表現。	預期將進行的應對措施 將投放更多資源用於生產設備智能化改造，減少人工作業的同時提升生產效率。

氣候相關機遇

氣候變化不僅為企業營運帶來挑戰，亦為企業發展開拓新機遇，驅動我們在核心業務領域持續創新，加速朝向低碳經濟模式轉型，從而鞏固市場競爭優勢。我們正積極在各業務範疇中探索新的增長空間，主動發掘並把握因應氣候行動所衍生的商業潛力，力求實現環境效益與業務成長的協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韌性

我們已於2025年進行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於不同氣候路徑下氣候韌性，其輸入數據及結果如下：

範圍	
• 與本ESG報告之範圍一致	
採用情境	
轉型風險	綠色金融網絡(「NGFS」)現行政策情景(代表悲觀情景－此情景假設僅維持現行已實施的政策，將帶來較高的實體風險。 NGFS 2050年淨零排放(代表樂觀情景)－此情景通過嚴格的氣候政策與技術創新，將全球升溫幅度限制在1.5°C以內，並於2050年前後實現全球二氧化碳淨零排放。
理據	• 行業領域－ NGFS框架適用於廣泛行業，涵蓋本集團之營運業務。 • 評估風險類型－ 所開發的情境參考NGFS框架，已涵蓋我們所評估的轉型風險。 • 具高對比度的情境－ NGFS現行政策及NGFS 2050年淨零排放情景分別對應《巴黎協定》中升溫>3°C及<1.5°C之情境。 • 設定時間跨度並接軌最新國際協議－ 所選情境提供之時間框架(至2100年)與本集團策略規劃的時間範圍(至2050年)及《巴黎協定》(至2050年)目標一致。
時間範圍	
短期	2030
中期	2050
假設條件	
• 此分析於2025年進行，並預期相關參數(如溫室氣體排放及營運成本)將於時間範圍內保持大致相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定性描述

風險	相關性與假設	NGFS 2050 年淨零排放	NGFS 現行政策
碳定價成本增加	在評估此風險時，我們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報告期內的溫室氣體排放及營運成本作為參考基準，並假設這些參數於時間範圍內將保持大致相近。 本評估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未來政策發展、碳市場狀況及技術進步等。短期及中期的潛在影響假設大致相若。儘管如此，我們將探索於未來對相關影響進行量化的方法。 我們將持續監察監管動態及探索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機會。	於此情景下，全球氣候政策預計將隨時間推移而逐步趨嚴，或導致碳定價水平上升。若碳定價機制獲得更廣泛的實施或進一步強化，此類發展將可能增加本集團的營運成本。	於此情景下，氣候政策預計將大致沿現有承諾方向持續推進。因此，與碳定價相關的潛在成本影響預計將相對溫和，唯政策發展仍存在不確定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及目標

為了持續實踐應對氣候變化的承諾，我們積極推動節能措施並提升能源效益，以實踐降低能源消耗與碳足跡的目標，這亦是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的核心舉措之一。為體現此承諾，我們已簽署由香港環境及生態局與機電工程署聯合推行的《節節約章》。此舉不僅彰顯我們對節能減排的堅定立場，亦旨在鼓勵全體員工積極參與節能實踐。



節節約章 2025

展望未來，本集團已制定我們自身的氣候相關目標，為承諾每年參與至少一項氣候相關活動或倡議，透過與各方持份者緊密協作，積極響應節能減排，落實各項減碳措施。我們的管理層負責每年監測與氣候相關的活動或倡議的數量，並在必要時尋求專業顧問的協助。本集團將持續竭盡所能，以環保及低碳模式經營業務，為應對全球氣候變化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主要生產基地的能源消耗及車輛使用。我們已為主要生產基地進行溫室氣體統計。於呈報期間，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¹	單位	二零二五年
範圍一（直接排放）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	7,808.33
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以地域為基準）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28,721.32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 ⁴	噸二氧化碳當量	8.00
生物燃料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8,812.78
總排放（範圍一及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36,529.65 ⁵
排放密度（範圍一及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千萬人民幣收益	303.14

備註：

1. 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標準及方法乃根據香港聯交所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之「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溫室氣體核算體系》計算。
2. 範圍一排放為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來自排放源：固定及流動源燃燒燃料。所採用的排放因子根據香港聯交所發佈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的指引。全球變暖潛能值則參考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六次評估報告。
3. 範圍二排放包括來自消耗購入電力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中國內地業務的排放因子參考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所發佈的文件。
4. 本集團披露納入計量的範圍三溫室氣體排放類別，涵《溫室氣體核算體系》所界定的類別6：商務旅行（航空）的排放。採用的排放因子參考自英國能源安全暨淨零排放部所發佈的《環境匯報指南：包括強制性溫室氣體排放匯報指引》。
5. 於上一報告年度，本集團之溫室氣體總排放（範圍一及範圍二）將生物燃料排放一併計算在內。本年度起，本集團已按照《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的要求，將生物燃料排放自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中分拆獨立披露，並不再納入範圍一及範圍二總排放數字之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目標為於未來逐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實行以下措施：

- 在日常營運中實行節約能源的措施，減少電力及車用燃料的消耗；
- 監控集團車輛的燃料消耗，定期為車輛進行檢驗及保養，避色因零件老化而增加不必要的燃料消耗；
- 上海思嘉及福建思嘉全面啟用屋頂的光伏發電項目，以綠色能源推進節能減排；
- 引入綠色產品設計，減少能源消耗；以及
- 對生產機台進行改造，更換節能電機，以降低用電能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交所ESG報告守則索引

主要範疇	內容	對應報告章節
強制披露規定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可持續發展管治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和一致性）。	關於本報告：報告準則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	關於本報告：呈報期間及範圍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環境：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 (以千個千瓦時計算) 及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每生產單位估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社會：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社會：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社會：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社會：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社會：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社會：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社會：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會：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 部分：氣候相關披露索引

相關條文	對應報告章節	備注及／或直接解釋
管治		
19(a)(i) – (iii)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可持續發展管治	已披露。
19(a)(iv)	不適用	氣候相關因素尚未被納入薪酬政策中。
19(b)(i) – (ii)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	已披露。
策略		
20(a) – (d)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1(a) – (b)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2(a)(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2(a)(i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2(a)(ii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未有任何氣候相關的轉型計劃。
22(a)(iv)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2(b)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3	不適用	本集團尚未在先前的報告期中披露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計劃。
24(a) – (b)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當前及預期財務影響分析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25(a) – (b)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當前及預期財務影響分析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條文	對應報告章節	備注及／或直接解釋
26(a)(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氣候韌性	已披露。
26(a)(ii)	應對氣候變化－氣候韌性	已披露。
26(a)(ii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6(b)(i)-(iii)	應對氣候變化－氣候韌性	已披露。
風險管理		
27(a)(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7(a)(ii)	應對氣候變化－氣候韌性	已披露。
27(a)(iii)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	已披露。
27(a)(iv)-(v)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	已披露。
27(a)(vi)	不適用	由於呈報期間為我們首年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因此相關披露要求不適用。
27(b)	不適用	本集團並未制定評估氣候機遇之監察流程。
27(c)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	已披露。
指標及目標		
28(a) – (c)	應對氣候變化－溫室氣體排放	已披露。
29(a) – (d)	應對氣候變化－溫室氣體排放	已披露。
30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條文	對應報告章節	備注及／或直接解釋
31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32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33	不適用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目前依然在數據優化階段，我們計劃在未來可行的情況下進行披露，以確保內容的準確性。
34(a) – (b)	不適用	我們目前未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35	不適用	我們目前未有在決策中於薪酬政策中納入氣候相關因素。
36	不適用	我們會於未來考慮按此自願披露要求增加披露內容。
37(a) – (d)	應對氣候變化－指標及目標	已披露。
37(e) – (h)	不適用	由於我們的目標並非建基於某年度的表現，因此相關披露要求不適用。
38(a) – (c)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風險管理、指標及目標	已披露。
38(d)	不適用	由於呈報期間為我們首年訂立量化目標，因此相關披露要求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相關條文	對應報告章節	備注及／或直接解釋
39	不適用	由於呈報期間為我們首年訂立量化目標，因此相關披露要求並不適用。
40(a) – (e)	不適用	由於我們所訂立的量化目標不是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因此相關披露要求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 (i) 材料產品；及 (ii) 建材產品。

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及展望、就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與其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討論及分析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的重大因素分別載於第 3 至 6 頁的主席報告及第 7 至 16 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可能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經濟風險

- 全球經濟嚴重或持續低迷，特別是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
- 外幣匯率波動、通脹及利率波動對客戶消費意欲及本集團的溢利率造成不利影響。

經營風險

- 本集團未能在經營所在的競爭環境中有效競爭；
- 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緊貼科技革新；及
- 未能吸納、培訓、留聘及激勵熟練及合資格的管理、銷售、市場推廣、營運及技術人員、要員流失或無法物色到額外的具資格人員。

董事會報告書

合規風險

- 未能遵守法律、法例及規定或取得或維持所有適用許可及批准；
- 侵犯第三方持有的有效專利權、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及
- 不同客戶及供應商所在國家的法律和法規的任何變動。

財務風險

-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涵蓋本集團之經濟、營運、合規及財務風險，並信納該等系統就本集團之現時營運而言屬有效及充足。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加強環境保護，將其營運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減至最低，並遵守適用的環保法規。本集團推行促進清潔生產及在營運上最有效地善用資源及減低浪費及排放的政策。本集團通過積極重新佈置運作及生產方法以鼓勵並促進循環再用資源，採用環保原材料及持續檢討營運，以確保流程有效及具效益。

有關本公司就環境保護、合規及本集團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發展的其他方面已完成工作及作出努力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載於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可能導致終止經營許可證。本集團已分配財政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符合適用規則及規例，並通過有效溝通與監管部門保持良好工作關係。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勞動法以及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報告書

於年內，董事會並未察覺任何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與其僱員之主要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中人力資源一段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管理層明白與其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為達至長遠目標極為重要。因此，本集團管理層將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溝通及關係。

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客戶服務，並向客戶交付優質產品。同時，本集團將擴大市場範圍至國際市場。

本集團已與其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以為本集團業務確保可持續的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並無重大爭議。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 103 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倘若在不違反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情況下，並在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派付股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息可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 796,600,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748,500,000 元））分派。



董事會報告書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摘要載於第 175 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計息借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息借貸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優先權利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均無有關優先權利的條文，且並無就該等權利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所得之任何稅務減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並無單一客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 10% 或以上。本集團五大客戶的交易收入合併百分比為 30% 以下。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 20.0%，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 4.9%。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盡悉沒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5% 以上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以及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任何權益。

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主席)
蔣石生先生
高居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盧佳譽先生
姜萍女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84 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 3.13 條向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確認函。截至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3年的服務合約，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終止通知為止。

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關連人士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與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及須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董事會報告)條例(第622D章)作出披露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任一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包括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競爭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紀錄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且其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屆滿，截至本年報日期尚無推出新股份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行使、失效及註銷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以收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法團（除上文就董事所披露權益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且已知會本公司及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之權益：

股東名稱	長倉／淡倉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長倉	實益擁有人	410,886,000	48.19%
林生雄先生(附註1)	長倉	受控法團權益	410,886,000	48.19%
林紅婷女士(附註2)	長倉	配偶權益	410,886,000	48.19%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3)	長倉	實益擁有人	59,011,000	6.92%
林萬鵬先生(附註3)	長倉	受控法團權益	59,011,000	6.92%
王惠青女士(附註4)	長倉	配偶權益	59,011,000	6.92%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生雄先生透過其於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持有本公司410,88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8.19%。林生雄先生為前執行董事。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生雄先生的配偶林紅婷女士被視為擁有本公司410,886,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8.19%。
3.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由林萬鵬先生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萬鵬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59,011,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2%。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萬鵬先生的配偶王惠青女士被視為擁有本公司59,011,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本年度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概無關連人士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與董事或任何在本集團從事全職工作的人士的服務合約除外）。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遭針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條文的規定生效。



董事會報告書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設立，乃按僱員的資格、能力及表現而釐定。

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其個人的工作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水平而釐定。

更多關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慈善捐款及捐贈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合共約人民幣13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4,300元）。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可公開獲取及董事所知悉的資料，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32B條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不少於25%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由公眾持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眾持股量百分比為44.8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852,612.47港元，包括852,612,47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一類股份，彼此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就本節披露而言，「公眾」、「核心關連人士」、「主要股東」及「緊密聯繫人」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下文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權架構。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架構 (附註1)

股東組別	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百分比 (%) (附註2)
(a) 根據上市規則並非屬於「公眾人士」成員之股東			
主要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	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410,886,000 (附註3)	48.19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59,011,000 (附註4)	6.92
(b) 根據上市規則屬於「公眾人士」成員之股東			
任何其他「公眾人士」	不適用	382,715,470 (附註5)	44.89
總計		852,612,470	100.00

附註：

1. 本表格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提交的權益披露通知書(DI通知書)所披露之資料，以及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前收取之其他相關資料編製，並假設DI通知書所披露或本公司所收取之有關資料均屬準確及完整。
2. 百分比或因四捨五入而未必等於總數。
3. 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林生雄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410,886,000股本公司股份。林生雄先生的配偶林紅婷女士被視為於410,88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下的附註1及2。
4.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持有59,011,000股本公司股份，由林萬鵬先生實益擁有。林萬鵬先生的配偶王惠青女士被視為於59,011,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下的附註3及4。
5. 此為已發行股份總數與本表所列所有特定股東或股東組別所持股份總和之間的對銷差額。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重大事件。

核數師

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俊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 103 至 174 的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专业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吾等獨立於貴集團。吾等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均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計量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貴集團按重估模型計量其樓宇、廠房及機器，該計量對吾等的審核而言攸關重要，原因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分別為人民幣582,386,000元及人民幣232,227,000元的結餘屬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內容。此外，貴集團的公平值計量涉及判斷應用及基於需要重大管理層作出假設的若干主要輸入數據、估計及其他輸入數據作出。

吾等的審核步驟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客戶所委聘外部估值師的能力、獨立性及誠信；
- 取得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部估值師溝通，討論及質詢估值程序、所用方法及市場憑證，以支持估值模型所應用的重大判斷及假設；
- 核查估值模型中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以支持憑證；
- 核查估值模型中的算術準確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資料。

吾等認為，貴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廠房及機器進行的公平值計量均有相應憑證支持。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ECL」)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測試。該減值測試對吾等的審核具有重大意義，原因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58,831,000元的結餘屬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內容。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及基於估計作出。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瞭解貴集團的信貸限額程序、給予客戶的信貸期、追收債項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 評估減值方法、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管治以及貴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的輸入和假設；
- 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合理性，包括模型輸入及模型設計；
- 以樣本為基礎，對源文件重新計算及測試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 比對過往趨勢以考慮現金收賬表現，從而質疑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評估為反映當前及預測的整體經濟狀況而作出的前瞻性調整，對比公開可得信息後的合理性；
- 檢查客戶及債務人的後續結算情況；及
- 評估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貸風險。

吾等認為，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均有相應憑證支持。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其他資料預期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提供予吾等。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有關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責任為就獲得其他資料時閱讀該等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知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致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合計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有關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審核的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s://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setting/Standards/Our-views/auditre>

本描述為吾等的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方德程

審核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 P06353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	1,205,033	1,165,256
銷售成本		(995,715)	(962,512)
毛利		209,318	202,74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	27,423	28,28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6,443)	(47,512)
行政開支		(116,958)	(104,39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351	678
其他開支		(1,211)	(3,064)
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73,480	76,729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3,635)	160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97)	(2,05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155)	(4,100)
存貨減值		(3,760)	(2,146)
財務成本	11	(19,147)	(9,625)
除稅前溢利	12	43,786	58,959
所得稅開支	13	(5,646)	(6,987)
年度溢利		38,140	51,972
除稅後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640)	4,656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866	19,957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遞延稅務影響		(735)	(3,008)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210	(4,300)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41,841	69,27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4,342	55,552
非控股權益		(6,202)	(3,580)
		38,140	51,972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043	72,857
非控股權益		(6,202)	(3,580)
		41,841	69,277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17		
– 基本		5.20	6.52
– 攤薄		5.20	6.5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928,233	909,006
使用權資產	19	184,175	178,414
投資物業	20	31,347	34,982
無形資產	21	1,249	1,37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16,889	14,55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50,607	14,4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23	4,140	4,140
遞延稅項資產	24	2,890	2,6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19,530	1,159,555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90,968	241,4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6	358,831	354,6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7	34,438	53,4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57,914	48,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20,422	83,350
流動資產總值		762,573	780,91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9	257,158	303,613
租賃負債	30	817	841
合約負債	31	4,167	6,5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	55,201	47,966
計息借貸	33	149,535	191,418
遞延收入	34	4,316	50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5	17	17
應付稅項		3,908	8,113
流動負債總額		475,119	559,016
流動資產淨值		287,454	221,90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06,984	1,381,458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33	571,941	485,852
租賃負債	30	1,844	2,635
遞延收入	34	40,788	46,332
遞延稅項負債	24	20,137	19,206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4,710	554,025
資產淨值		872,274	827,433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6	747	747
儲備		796,577	748,534
非控股權益		797,324	749,281
		74,950	78,152
權益總額		872,274	827,433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 103 至 174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簽：

經下列人士批准：

劉俊
董事

高居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資本盈餘/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外匯波動 儲備*	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58,161	(9,320)	109,537	(178,098)	676,424	81,732	758,156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356	16,949	55,552	72,857	(3,580)	69,277
轉撥	-	-	-	-	-	(448)	448	-	-	-
撥備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6,250	-	-	(6,250)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64,411	(8,964)	126,038	(128,348)	749,281	78,152	827,433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64,411	(8,964)	126,038	(128,348)	749,281	78,152	827,433
年度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	(430)	4,131	44,342	48,043	(6,202)	41,841
轉撥	-	-	-	-	-	(70)	70	-	-	-
撥備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5,859	-	-	(5,859)	-	-	-
一名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3,000	3,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70,270	(9,394)	130,099	(89,795)	797,324	74,950	872,274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3,786	58,959
就以下項目調整：		
財務成本	19,147	9,625
利息收入	(637)	(6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154	54,8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93	3,6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2	21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441
無形資產攤銷	128	12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155	4,100
遞延收入撥入	(1,733)	(401)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3,635	(160)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97	2,059
租賃終止的收益	(9)	(5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351)	(678)
存貨減值，淨額	3,760	2,1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181)	(20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38,425	134,053
存貨變動	46,675	(11,2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變動	(6,385)	(132,0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7,481	21,20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變動	(46,455)	61,681
合約負債變動	(2,376)	(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2,367	3,287
遞延收入變動	—	33,860
經營所得現金	139,732	110,089
已付所得稅	(9,923)	(6,52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29,809	103,5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9,202)	(118,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1	1,487
向聯營公司注入資本	(980)	(980)
收購土地使用權	–	(447)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9,771)	(9,165)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按金	(40,489)	(8,680)
已收利息	637	694
已收股息	181	2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9,503)	(135,1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計息借貸	259,287	234,905
一名非控股股東出資	3,000	–
償還計息借貸	(215,081)	(174,193)
償還租賃負債	(931)	(1,021)
已付利息	(19,033)	(9,47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242	50,2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548	18,60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350	64,355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476)	387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422	83,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422	83,3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大廈13樓1307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並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透過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及其他強化複合材料及常規材料(「材料產品」)及(ii)地板及牆板均有PVC及非PVC複合材料(「建材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浩林國際」)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林生雄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人。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其他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對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本集團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主要假設及估計，而這需要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範疇及有關假設及估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範疇披露於附註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經營相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作為編製基準，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皆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一家實體的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其回報，則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倘本集團之現有權利令其現時有能力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之收益具有重大影響之活動），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當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及其他人士所持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只有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該權利時方考慮其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綜合計算，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不再作綜合處理。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導致失去控股權所帶來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上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加上任何有關該附屬公司之剩餘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波動儲備之間之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 (續)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內呈列。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呈列為在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分配本年度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出現虧損結餘。

本公司於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按股權交易(即以擁有人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作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乃擁有於有關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決策參與權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權。包括其他實體持有之潛在投票權在內的現時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其存在及影響將於評估本集團有否重大影響力時予以考慮。在評估潛在投票權有否重大影響時，持有人行使或兌換該權力之意圖及財務能力不會考慮在內。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聯營公司於收購事項中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乃按其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部分乃列作商譽。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減值，則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並於各呈報期末連同投資作減值測試。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乃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聯營公司 (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而應佔其收購後儲備之變動則於綜合儲備賬內確認。累計之收購後變動於投資賬面值中調整。倘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賬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倘聯營公司其後報告溢利，本集團僅在其應佔溢利等於未確認應佔虧損時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該等溢利。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導致失去重大影響力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與於聯營公司保留投資之公平值之和與(ii)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加有關該聯營公司的任何餘下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間的差額。如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一間合資公司之投資，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其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之未變現溢利抵銷至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轉移資產出現減值，未變現虧損亦會被抵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予變動(倘必要)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納入之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即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於初步確認時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呈報期末之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續)

(b)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續)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c) 綜合賬目時之換算

本集團內所有功能貨幣與本集團呈列貨幣有別之實體，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為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之全部匯兌差額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確認。

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確認。當海外業務出售時，該等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換算成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人民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及辦公室。樓宇、廠房及機器根據外部獨立估值師的定期估值按公平值減其後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於重估日期的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的賬面總值對銷，而淨額則重列為該資產的重估金額。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態及位置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倘樓宇、廠房及機器的重估增加可抵銷同一資產過往於損益確認的重估減少，則有關增加於損益確認。所有其他重估增加計入物業、廠房及機器的重估儲備作為其他全面收入。抵銷仍於物業、廠房及機器重估儲備中的同一資產過往重估增加的重估減少扣自物業、廠房及機器重估儲備作為其他全面收入。所有其他減少均於損益確認。已重估物業、廠房及機器其後出售或報廢時，仍於物業、廠房及機器重估儲備內的應佔重估增加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機器的折舊按足以撇銷其重估金額減其剩餘價值的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餘額遞減法計算。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的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裝修	30%
辦公室設備	18%
汽車	18%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則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指仍在興建的樓宇、廠房及待安裝的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於建設期間就相關借貸資金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包括為該等用途而在建之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持有未確定將來用途之土地，該等土地被視作資本增值用途。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基於外部獨立估值師作出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使用狀況有更改而變為投資物業，此項目於轉讓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物業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可分為有限定或無限定可使用年期。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進行攤銷，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須檢測有否減值，而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續)

樓宇使用權

樓宇使用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二十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購入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專利權及商標

購入的專利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商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減值將每年或當有任何跡象顯示商標出現減值虧損時覆核。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因本集團開發新產品而於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下列所有條件達成後方獲確認：

- 所設立之資產可予辨別 (例如軟件及新工序)；
- 所設立之資產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資產的開發成本能可靠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倘根據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期限內購入或出售資產，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符合以下條件則歸入此分類：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該等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計量。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按個別工具），指定並非持作交易的於股本工具的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累計。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時，此前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除非能清晰顯示股息是用作填補一部分投資成本，否則該等投資的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確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按相等於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的預期信貸虧損除以該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或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倘於呈報期末某項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可能於呈報期間後 12 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旨在將呈報期末之虧損撥備調整至所需金額而撥回之金額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當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租賃即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按撇銷其成本之利率折舊。主要年利率如下：

機器	10%
土地及樓宇	2% - 60%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包括初步計量租賃負債金額、預付租金、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計量。倘有關利率或本集團之遞增借款利率可予釐定，則租賃負債包括使用租賃中隱含利率折現租金之現值淨額。各租金於負債與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中扣除，以使租賃負債餘額的定期息率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有關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具初步租期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為價值低於 5,000 美元之資產。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並無大部分轉予承租人之租賃乃入賬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量。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及(如適用)分包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一般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費用計算。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本集團已將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或本集團並無轉移及保留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並無保留對資產的控制權，則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代價總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流通性的投資。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個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權益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所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呈報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已收所得款項記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保會獲得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平值確認政府補助。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有系統地將補助金相配至擬補助之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按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內每年等額撥入損益。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參考慣常業務慣例計量以及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產品或服務轉移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乃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對代價進行調整。

本集團通過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視乎合約條款和適用於該合約的法律，履約責任可以在一段時間內或在某個時間點履行。倘若符合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將在一段時間內履行：

- 客戶同時獲得及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會創造或加強客戶隨著創造或加強資產而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他用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若履約責任在一段時間內履行，收入乃參照履約責任圓滿完成的進展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香港為全體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定額供款。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並於有關款項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須予支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並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參與計劃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並由附屬公司支付，並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到期支付時於損益扣除。

借貸成本

直接源自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有關資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借貸成本會撥充該等資產成本部分，直至該資產大致上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尚未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對於一般性借入資金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乃以在該資產的支出應用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期內適用於本集團尚未償還借款（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的借貸除外）的借貸成本的加權平均值。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確認之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和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使用呈報期末已制訂或實質已制訂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負債一般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免可利用扣稅之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虧損或未使用稅項抵免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自商譽或自業務合併以外初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並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該等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並預期該暫時差額將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並於沒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為於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而言，假定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收回，除非假定被駁回則作別論。倘該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為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內持有，此假定則被駁回。倘假定被駁回，該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按該等物業的預期收回方式計量。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該等項目與為同一稅務機構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以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個人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旗下實體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重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資產減值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

可收回數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資金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等情況下，減值虧損視為重估減少。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數額之經修訂估計，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於往年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釐定之賬面值（經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等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為重估增加。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須承擔法定責任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可能需要付出經濟效益並能可靠估計其數額時，便為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時間值屬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之現值列報撥備。

當不大可能有需要付出經濟效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估計，除非付出經濟效益之可能性極小，否則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當潛在責任之存在僅能以一宗或數宗未來事項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除非付出經濟效益之可能性極小，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股息

董事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先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權益項下保留盈利的單獨分配項目，直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呈報期後事項

呈報本集團於呈報期末狀況額外資料之呈報期後事項或該等顯示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之資料乃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屬非調整事項之呈報期後事項如屬重大者，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時，董事作出對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的判斷如下。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有關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呈報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而釐定。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當發生不利事件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導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須作出修訂時，可能引致重大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對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而確認，包括每名債務人目前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於發生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情況變動下會出現減值。本集團須憑判斷及估計識別呆壞賬。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之年度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c) 存貨減值

本集團參照存貨的賬齡分析及估計貨物未來銷售情況的預測釐定過時存貨之減值。倘存貨賬面值高於其可估計可變現淨值，則計提存貨減值。由於市況變動，貨品的實際銷售情況可能與估計有差別，而該估計的差別可能影響損益。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的折舊開支。估計乃基於性質及用途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歷史經驗。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不同時，本集團將重訂折舊開支，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之非戰略性資產。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集資以用於營運。本集團擁有其他自業務直接產生的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上述各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匯率變動令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其主要交易亦以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關於本集團的計息借貸及銀行存款。該等計息借貸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33披露。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該等存款及借款按當時市況變動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貸款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該日期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32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4,000元)，這主要是因為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及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倘金融工具客戶或交易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以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呈報期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本集團亦考慮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 預期導致借款人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信貸風險 (續)

- 借款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相同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借款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借款人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涉及合約付款的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交易對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12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於逾期365日後未能履行合約付款，本集團通常會撇銷有關應收款項。倘應收款項撇銷，本集團（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仍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建立信貸政策，根據該等政策，對所有要求信貸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由交付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清。結欠超過三個月之債務人必須償清所有未付餘額，方會再獲給予任何其他信貸，本集團一般不會獲取客戶之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影響。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人民幣358,83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50,869,000元）中的約人民幣29,2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296,000元）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的款項。

(ii) 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本集團透過將存款存放於符合既定信貸評級或其他標準之金融機構，限制其所承受之信貸風險。鑒於信貸評級高，故管理層預期不會有任何交易對手無法盡其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信用風險集中度較低，乃由於存款存放於不同金融機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利用計息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呈列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或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7,158	—	—	257,1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201	—	—	55,20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	—	17
租賃負債	817	1,844	—	2,661
租賃負債之未來融資開支	83	78	—	161
借貸本金部分	149,535	545,141	26,800	721,476
借貸利息部分	18,194	33,839	1,993	54,026
	481,005	580,902	28,793	1,090,7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或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03,613	—	—	303,6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966	—	—	47,96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	—	17
租賃負債	841	2,635	—	3,476
租賃負債之未來融資開支	115	159	—	274
借貸本金部分	191,418	434,629	51,223	677,270
借貸利息部分	17,671	39,472	740	57,883
	561,641	476,895	51,963	1,090,4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4,140	4,14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58,831	354,60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6,298	18,578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914	48,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422	83,350
	547,605	508,81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7,158	303,61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5,201	47,966
租賃負債	2,661	3,47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17
借貸	721,476	677,270
	1,036,513	1,032,342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使用公平值等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輸入資料分類為三個等級：

第一級輸入資料：於計量日本集團可獲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資料：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資料（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日期確認三個等級的任何轉入及轉出。

(a)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等級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使用以下等級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商廈－中國	—	—	31,347	31,3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中國	—	—	582,386	582,386
廠房及機器－中國	—	—	232,227	232,227
	—	—	845,960	845,9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a)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等級披露：(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使用以下等級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商廈－中國	—	—	34,982	34,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中國	—	—	554,108	554,108
廠房及機器－中國	—	—	240,480	240,480
	—	—	829,570	829,570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對賬：

描述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94,588	34,982	829,570
添置	5,432	—	5,432
轉撥自在建工程	63,730	—	63,730
折舊	(52,874)	—	(52,874)
出售／撇銷	(132)	—	(132)
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收益總額	4,866	—	4,866
於損益中確認的重估虧損 ^(#)	(997)	—	(997)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	(3,635)	(3,63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4,613	31,347	845,960
# 包括於呈報期末持有資產的虧損	(997)	(3,635)	(4,6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對賬：(續)

描述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8,889	34,822	523,711
添置	10,864	—	10,864
轉撥自在建工程	326,866	—	326,866
折舊	(48,103)	—	(48,103)
出售／撤銷	(1,826)	—	(1,826)
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收益總額	19,957	—	19,957
於損益中確認的重估虧損 ^(#)	(2,059)	—	(2,05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160	1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4,588	34,982	829,570
# 包括於呈報期末持有資產的(虧損)／收益	(2,059)	160	(1,899)

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收益總額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列為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於損益中確認的虧損總額(包括該等於呈報期末持有的資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列為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c) 本集團使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的披露：

本集團若干資產及負債乃就財務報告目的按公平值計量。董事為公平值計量釐定合適的估值方法。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資料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董事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並了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就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一般外聘具備認可專業資格且近期有估值經驗的估值專家進行有關估值。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主要為每平方米租金收入（基於市場可作比較數據並調整多項因素所估計）。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同安區 湖裡園63號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12至13元	增加	12,110
		資本化比率：5%	減少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裡區 金鐘路1號的辦公室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70元	增加	18,052
		資本化比率：5%	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續)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閩侯區 港前路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5.7元 剩餘持有期：1.08年	增加 減少	294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黃陂區 漢口北大道88號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22元 每平方米重置成本： 人民幣3,000元	增加 減少	891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 金鐘路15號的停車場	市場比較法	每單位價格為： 人民幣157,200元	增加	1,886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華大街道北二環中路18號的辦公室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價格為： 人民幣21,310元	增加	20,0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續)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洪山鎮洪山園路5號TA#樓26層 的辦公室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價格為： 人民幣20,354元	增加	35,324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洪山鎮洪山園路5號TA#大樓LG2 及LG3層的停車場	市場比較法	每單位價格為： 人民幣135,200元至 人民幣159,000元	增加	3,856
樓宇	折舊重置成本法	置換裝修的目前成本	增加	521,227
廠房及機器	折舊重置成本法	相似資產的市值	增加	232,2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續)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同安區 湖裡園63號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13元	增加	13,183
		資本化比率：5%	減少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裡區 金鐘路1號的辦公室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77元	增加	20,250
		資本化比率：5%	減少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閩侯區 港前路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5.42元	增加	537
		剩餘持有期：2.08年	減少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黃陂區 漢口北大道88號的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25元	增加	1,012
		每平方米重置成本： 人民幣3,000元	減少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 金鐘路15號的停車場	市場比較法	市場比較法每單位價格為： 人民幣161,200元	增加	1,9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續)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華大街道北二環中路18號的辦公室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價格為： 人民幣23,679元	增加	22,326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洪山鎮洪山園路5號TA#樓26層 的辦公室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價格為： 人民幣21,222元	增加	36,831
樓宇 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 洪山鎮洪山園路5號TA#大樓LG2層 的停車場	市場比較法	每單位價格為：人民幣 166,900元	增加	3,338
樓宇	折舊重置成本法	置換裝修的目前成本	增加	489,679
廠房及機器	折舊重置成本法	相似資產的市值	增加	240,4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營業分部，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以及銷售材料產品及建材產品。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07,751	783,720	1,212,500	1,152,793
其他地區	397,282	381,536	—	—
	1,205,033	1,165,256	1,212,500	1,152,793

呈列地區資料時，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顯示，而非流動資產資料則按資產所在地顯示，但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中國外，並無單一國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10%或以上（二零二四年：無）。

主要客戶資料

並無單一客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10%或以上（二零二四年：無）。

9. 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1,205,033	1,165,256

本集團年內僅有一個營業分部，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材料產品及(ii)建材產品。銷售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收產品及客戶獲得產品的法定所有權時。

向客戶之銷售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天。新客戶一般須支付墊款。所收到的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此乃由於此時代價已無條件，僅需等待時間推移至付款到期即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收入 (續)

客戶合約收入的劃分：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	807,751	783,720
美國	29,381	38,370
俄羅斯	50,282	74,260
其他地區	317,619	268,906
總計	1,205,033	1,165,256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產品		
材料產品	1,106,372	1,060,093
建材產品	98,661	105,163
總計	1,205,033	1,165,256

收入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37	694
政府資助(附註)	11,597	14,423
租金總收入	4,324	4,24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181	209
雜項收入	10,684	8,712
	27,423	28,280

附註：已收取政府資助用作開發新產品、落實環保發展計劃以及收購長期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資助並無其他附帶特定條件，且與資產有關的資助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系統性確認。

11.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利息	114	155
銀行貸款利息	19,018	19,296
其他貸款利息	121	606
	19,253	20,057
總借貸成本	19,253	20,057
減：予以資本化的利息	(106)	(10,432)
	19,147	9,6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示：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995,715	962,5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154	54,8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93	3,687
無形資產攤銷	128	1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2	21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	44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4)：		
工資及薪金	82,932	67,9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17	4,121
僱員福利開支	9,595	7,841
	99,544	79,938
研發成本	53,537	47,70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08	(3,83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3,635	(160)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97	2,05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155	4,100
存貨減值，淨額	3,760	2,146
核數師酬金	1,401	1,392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之人民幣95,67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3,101,000元)，該金額亦計入就各該等類型開支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總金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		
年內扣除	5,595	4,67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3	2,367
遞延稅項 (附註24)	(72)	(57)
	5,646	6,987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導致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本集團須就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於該年度按16.5%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按照稅務局的批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思嘉」）及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新材料」）為高科技企業，須按稅率15%繳稅。其他附屬公司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按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3,786	58,959
按適用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計算之稅	10,947	14,740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實施之較低稅率	(4,952)	(6,871)
毋須課稅收入及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439)	(5,249)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967	2,0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3	2,367
所得稅開支	5,646	6,9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

各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相當於主要管理層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蔣石生先生	–	380	29	409
劉俊先生(主席)	–	501	14	515
高居文先生	–	320	19	339
	–	1,201	62	1,2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221	–	11	232
盧佳譽先生	60	–	–	60
姜萍女士	60	–	–	60
	341	–	11	352
董事酬金小計	341	1,201	73	1,615
高層管理人員	–	3,351	194	3,545
總計	341	4,552	267	5,1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蔣石生先生	—	439	28	467
劉俊先生 (主席)	—	448	13	461
高居文先生	—	337	13	350
	—	1,224	54	1,2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221	—	12	233
盧佳譽先生	60	—	—	60
姜萍女士	60	—	—	60
	341	—	12	353
董事酬金小計	341	1,224	66	1,631
高層管理人員	—	3,315	186	3,501
總計	341	4,539	252	5,132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四年：包括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分析中反映。餘下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359	1,3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	43
	1,405	1,414

該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3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僱員)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彼等與業績表現掛鈎之分紅、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

1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約人民幣44,34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5,55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52,612,470股(二零二四年：852,612,47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2,907	145,982	23,440	4,261	8,581	397,303	922,474
新增	–	10,864	3,675	2,220	1,003	122,340	140,102
出售	–	(1,718)	–	–	(107)	–	(1,825)
撤銷	–	(131)	–	(6)	–	(310)	(447)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95,078)	(95,078)
轉撥自在建工程	233,415	93,451	2,722	379	426	(330,393)	–
重估	(22,214)	(7,968)	–	–	–	–	(30,1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54,108	240,480	29,837	6,854	9,903	93,862	935,044
新增	647	4,785	1,545	1,657	1,477	68,346	78,457
出售	–	(28)	–	(7)	(953)	–	(988)
撤銷	–	(122)	–	–	–	–	(122)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743)	(743)
轉撥自在建工程	52,819	10,911	2,258	–	136	(66,124)	–
重估	(25,188)	(23,799)	–	–	–	–	(48,9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2,386	232,227	33,640	8,504	10,563	95,341	962,66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12,278	2,049	5,030	–	19,357
年內扣除	25,299	22,804	4,636	1,140	1,010	–	54,889
出售	–	(23)	–	–	(99)	–	(122)
撤銷	–	–	–	(4)	(2)	–	(6)
重估撥回	(25,299)	(22,781)	–	–	–	–	(48,0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16,914	3,185	5,939	–	26,038
年內扣除	21,779	31,095	5,882	2,164	1,234	–	62,154
出售	–	(1)	–	(4)	(820)	–	(825)
撤銷	–	(17)	–	–	–	–	(17)
減值撥回	–	–	–	–	(66)	–	(66)
重估撥回	(21,779)	(31,077)	–	–	–	–	(52,85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2,796	5,345	6,287	–	34,428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2,386	232,227	10,844	3,159	4,276	95,341	928,2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4,108	240,480	12,923	3,669	3,964	93,862	909,0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約人民幣535,09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3,882,000元)的若干樓宇、廠房、機器及在建工程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附註33)。

經參考類似資產近期交易的市場憑證及淨重置成本後，獨立專業估值師福建中興資產評估房地產土地估價有限責任公司重新估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樓宇、廠房及機器的公開市值。

19.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披露租賃相關項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		
– 土地及樓宇	184,175	178,414
	184,175	178,414
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	98	172
按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本集團租賃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 一年內	900	956
– 兩至五年內	1,922	2,794
	2,822	3,750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土地及樓宇	6,493	3,687
	6,493	3,687
租賃利息	114	155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020	1,05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951)	(2,078)
使用權資產增加	217	99,3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租賃多項土地使用權以及土地及樓宇。租賃協議一般固定為期2至50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廣泛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不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貸款之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74,2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4,812,000元)的租賃土地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及融資租賃協議的抵押(附註33)。

20.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4,982	34,822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3,635)	160
於年末	31,347	34,982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總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1,34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982,000元)，公平值基於獨立專業估值師福建中興資產評估房地產土地估價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之估值而釐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05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5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3	397	684	3,78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83	96	—	2,279
年內扣除	59	69	—	12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242	165	—	2,407
年內扣除	59	69	—	1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1	234	—	2,53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	163	684	1,24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	232	684	1,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 非上市	14,974	13,994
應佔溢利	1,915	564
	16,889	14,558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 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詳情		本集團間接持有的有效所有權權益		所持的投票權 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福建思麒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思麒麟新材料」)	中國	人民幣30,560,000	人民幣26,560,000	49%	49%	49%	製造及銷售材料

附註：

根據法律形式及合約安排的條款，於福建思麒麟新材料的權益被歸類為聯營公司，乃由於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匯總

以下財務資料匯總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中所示的金額。

福建思麒麟新材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3,317	16,660
非流動資產	27,866	30,724
流動負債	(6,711)	(3,507)
非流動負債	(10,004)	(14,166)
	34,468	29,711
上述資產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	22
收入	47,737	29,754
年度溢利	2,757	1,384
本集團於福建思麒麟新材料的權益賬面值	16,889	14,558

年內，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為人民幣 1,351,000 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78,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4,140	4,140

上述投資擬作中長期持有。將該等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可避免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波動影響損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的成本與其公平值相若，而由於並無足夠的近期資料可用於計量公平值，其公平值僅為概略估計。

24. 遞延稅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部分及其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累計社會基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銷售回扣 人民幣千元	未批准加速折舊 及攤銷及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2	1,500	407	164	2,683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 13)	—	—	—	(61)	(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12	1,500	407	103	2,622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 13)	—	—	—	268	2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2	1,500	407	371	2,8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

	投資物業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重估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0	15,899	367	16,316
年內自損益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 (附註 13)	1	(310)	191	(118)
年內自除稅後綜合其他全面收入中扣除的 遞延稅項	—	3,008	—	3,0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1	18,597	558	19,206
年內自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 13)	—	(149)	345	196
年內自除稅後綜合其他全面收入中扣除的 遞延稅項	—	735	—	73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	19,183	903	20,137

並無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9,104	14,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續)

本集團亦於中國產生稅項虧損約人民幣 19,104,000 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14,738,000 元)，可於一至五年內到期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該等虧損乃源自已有多年持續虧損之附屬公司且被認為未必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 13,392,000 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8,332,000 元) 並無就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約人民幣 133,952,000 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83,322,000 元) 於中國應付之預扣稅計提撥備。未匯出盈利乃用於再投資。所得稅負債未予確認，蓋因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臨時差額之時間且臨時差額於可見未來有可能不會撥回。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任何所得稅後果。

25.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9,100	100,135
在製品	28,757	41,195
製成品	93,111	100,073
	190,968	241,403

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63,636	359,741
虧損準備撥備	(4,805)	(8,872)
	358,831	350,869
應收票據	—	3,732
賬面值	358,831	354,6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及貨到以現金付款為主。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新客戶一般須支付墊款。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於呈報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於扣除撥備後）按本集團有權收取之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45,648	270,797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52,146	54,281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45,054	27,179
多於一年	15,983	2,344
	358,831	354,601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872	5,4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374	4,100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撥回	(219)	—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6,222)	(6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5	8,872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易方法，使用永久預期虧損撥備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貿易應收款項乃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亦計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即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總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1%	0%	8%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240,706	33,244	17,344	19,582	52,760	363,63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74	60	194	97	4,380	4,8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49%	
應收金額(人民幣千元)	274,043	25,337	19,020	23,205	18,136	359,74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8,872	8,872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供應商的墊款(附註1)	12,414	9,742
預付銷售稅及政府附加費	14,564	24,488
預付開支	1,162	614
其他應收款項	6,298	18,578
	34,438	53,422
代表：		
– 第三方	33,582	52,566
– 關聯人士(附註2)	856	856
	34,438	53,422

附註1：於呈報期末，支付供應商的墊款乃用於取得原材料的供應。

附註2：本集團已預付若干經營開支，包括於附註42披露的就該等交易於呈報期末向其關連人士支付的公共事業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8,336	131,493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57,914)	(48,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422	83,350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73,08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7,910,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兌換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利息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息計算。本集團就六個月內到期的應付票據抵押若干存款，因此，已抵押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7,91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143,000元），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

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9,625	147,735
應付票據	147,533	155,878
	257,158	303,613
代表：		
– 第三方	252,636	300,693
– 關連人士（附註）	4,522	2,920
	257,158	303,613

附註：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支付附註42所披露之購買原材料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續)

於呈報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8,500	211,095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92,242	81,308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36,416	6,271
多於1年	—	4,939
	257,158	303,613

本集團將若干應付票據作為其供應商融資安排。應付票據由本集團與其往來銀行向其供應商發行。該等票據可由其持有人轉讓。銀行將向票據持有人結算款項而本集團則將在票據到期日向銀行償還款項。本集團就六個月內到期的應付票據抵押若干存款。

30. 租賃負債

	租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的現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的現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00	817	956	841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922	1,844	2,794	2,635
	2,822	2,661	3,750	3,476
減：未來融資開支	(161)		(274)	
租賃責任的現值	2,661	2,661	3,476	3,476
減：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款項 (列示於流動負債)		(817)		(841)
須於12個月後償還的款項		1,844		2,6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租賃負債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實際借貸利率為3.58%至4.75% (二零二四年：3.58%至6.10%)。由於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故本集團須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

31. 合約負債

收入相關項目的披露：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4,167	6,543	7,315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應收款項 (列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58,831	354,601	226,689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於年初列入合約負債的收入	6,130	7,103

於年末分配予未履行之履約責任且預期將確認為收入之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	–	6,543
– 二零二六年	4,167	–
	4,167	6,5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負債

年內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因年內經營而增加	105,156	87,650
由合約負債轉撥至收入	(107,532)	(88,422)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交產品或服務的責任。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	18,120	16,447
應付工資	11,095	3,5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25,092	20,175
其他	894	7,768
	55,201	47,9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計息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5%-4.6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二年	705,936	1.45%-5.18%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三二年	676,790
其他貸款－有抵押	4.27%-5.59%	二零二八年	15,540	10.73%	二零二五年	480
			721,476			677,270
償還：						
一年內或應要求			149,535			191,418
第二年			28,505			42,432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6,636			392,197
五年後			26,800			51,223
			721,476			677,270

本集團有2種供應商融資安排：

- 本集團使用若干特定銀行借款作為其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借款的資金將先存入本集團的銀行賬戶，隨後本集團可使用該等資金來結算其供應商的款項。該等特定銀行借款的期限為自提取借款之日起計1至3年。該等借款以本集團若干物業作抵押，並由最終股東及最終股東的一名家庭成員提供擔保。
- 應付票據如附註29所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計息借貸 (續)

上述銀行貸款餘額中包含以下供應商融資安排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賬面值	116,500	151,205
– 其中供應商已收款項部分	115,955	146,605
發票日期後的付款到期日範圍：		
供應商融資安排負債	0 至 2 年	0 至 3 年
可比貿易應付款項 (不包含供應商融資安排部分)	0 至 6 個月	多於 3 個月但 於 1 年內

附註：

(i)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項目抵押：

- (a)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 535,093,000 元位於中國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以及在建工程的按揭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503,882,000 元)；
- (b)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 74,240,000 元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按揭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4,812,000 元)；及
- (c)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 18,052,000 元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按揭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0,250,000 元)。

(ii) 本集團的其他貸款以下列項目抵押：

- (a) 本集團就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廠房及機器已付按金作抵押，該等按金於報告期末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16,787,000 元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廠房及機器、辦公設備及汽車作抵押，該等資產於報告期末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4,361,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於一月一日	46,837	13,378
增加	–	33,860
年內撥入	(1,733)	(4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104	46,837
即期	4,316	505
非即期	40,788	46,332
	45,104	46,837

所獲政府補貼用於保障性住房以及機器與設備的技術開發。所獲政府補貼按遞延收入入賬並於機器與設備有關項目的預計可使用年期限內撥入損益。該等補貼並無尚未符合的條件或不確定因素。

3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劉振邦先生	17	17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需在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1,76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2,612,470	747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年內已發行股份數目及股本概無變動。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時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及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釐定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的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募集新債務、贖回現有的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法定盈餘儲備

誠如中國外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存置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儲備。有關儲備之撥備乃來自相關中國附屬公司於彌補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法定財務報表所示的除稅後溢利淨額。款額及分配基準由各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按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藉資本化發行用作轉換為已發行股本。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換算差額。儲備已根據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77,157	255	(687,630)	189,782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4,656	(5,210)	(55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77,157	4,911	(692,840)	189,228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4,640)	(3,551)	(8,1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7,157	271	(696,391)	181,0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變動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 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產生總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08	616,558	17	619,583
現金流量變動	(1,021)	51,242	—	50,221
非現金變動				
– 年內訂立的新租賃	3,789	—	—	3,789
– 於提早終止租賃後重新計量	(2,455)	—	—	(2,455)
– 利息開支	155	9,470	—	9,6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476	677,270	17	680,763
現金流量變動	(931)	25,173	—	24,242
非現金變動				
– 年內訂立的新租賃	217	—	—	217
– 於提早終止租賃後重新計量	(215)	—	—	(215)
– 利息開支	114	19,033	—	19,14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1	721,476	17	724,1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承擔

(a) 經營租賃下的承擔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工廠物業及樓宇使用權。經商討後，相關租期介乎一至十年。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以及樓宇使用權的未來最低租金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08	4,13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59	6,562
超過五年	—	242
	7,767	10,940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36,292	100,725
向一家聯營公司注資	9,527	10,507
	45,819	111,232

4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其資產作抵押的計息借貸及應付票據之詳情載於附註 18、19、20 及 28。以及就收購物業、廠房及機器已付按金人民幣 16,787,000 元。

42.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於年內有以下交易。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已收收益	27	36
自一間聯營公司購買的原材料	41,402	28,759
支付予一間聯營公司的公共事業費用	—	856

- (b) 最終股東及最終股東的一名家庭成員已擔保本集團約人民幣 709,477,000 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32,789,000 元) 的銀行貸款。

- (c) 向主要管理層成員支付之酬金詳情載列於附註 14。

43. 呈報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將不會發生重大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持有：					
中國浩源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3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思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廈門浩源工貿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300,0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終端產品
福建思嘉 [#] (附註ii)	中國	390,0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材料及終端產品
上海思嘉 [#] (附註i)	中國	208,24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特殊功能復合材料
福建思嘉新材料 [#] (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196,910,931元	51%	51%	製造及銷售材料及終端產品

附註：

- (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外商獨資企業。
- (ii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全資境內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下表列示擁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資料。財務資料概要指公司內對銷之前的金額。

名稱	福建思嘉新材料 二零二五年	福建思嘉新材料 二零二四年
主要營業地點及註冊成立國家	中國	中國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百分比	49%	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664,754	614,102
流動資產	207,662	181,165
非流動負債	(564,187)	(507,605)
流動負債	(135,617)	(120,253)
資產淨值	172,612	167,409
累計非控股權益	74,950	78,15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380,166	275,966
年內虧損	(12,657)	(7,305)
全面虧損總額	(7,797)	(4,042)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6,202)	(3,58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5,141	3,0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2,056)	(93,38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091	91,0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0,176	6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9,340	89,340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94,003	101,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	80
		94,041	102,02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7	1,390
		1,597	1,390
流動資產淨值		92,444	100,6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1,784	189,975
資產淨值		181,784	189,975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	36	747	747
儲備	37(b)	181,037	189,228
權益總額		181,784	189,975

46.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05,033	1,165,256	933,930	926,621	1,441,015
毛利	209,318	202,744	186,038	146,320	260,468
除稅前溢利	43,786	58,959	64,653	48,858	117,816
年度溢利	38,140	51,972	58,645	44,519	106,185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4,342	55,552	63,000	46,188	106,932
非控股權益	(6,202)	(3,580)	(4,355)	(1,669)	(747)
	38,140	51,972	58,645	44,519	106,185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5.20	6.52	7.39	5.42	12.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982,103	1,940,474	1,709,949	1,334,196	1,391,390
權益及負債					
負債總額	1,109,829	1,113,041	951,793	688,270	831,659
權益總額	872,274	827,433	758,156	645,926	559,731